

桃園市議會第2屆第6次定期會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林明裕
中華民國110年9月

目 錄

壹、現階段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1
一、公共普及的幼兒教育	1
二、拔尖扶弱的特殊教育	2
三、人格發展的初等教育	5
四、優質適性的國中教育	15
五、國際鏈結的高中教育	18
六、身心健康的永續教育	24
七、友善校園的人文教育	24
八、安全實用的設施教育	32
九、終身學習的社區教育	40
十、創新前瞻的科學教育	43
十一、營造幸福的家庭教育	49
貳、未來努力方向	50
一、教保服務優質多元，友善育兒首選桃園	50
二、完善 K-12 特殊教育，開展學生無限潛能	51
三、深耕在地雙語融入，閱讀學習素養實踐	53
四、雙語學習多元展華，精進素養專業增能	55
五、高教深耕在地文化，培育人才走向世界	57
六、建構健康活力校園，培育優秀運動選手	63
七、建立友善校園環境，創造有愛校園風氣	63
八、友善舒適校園設施，建構校園安全防線	73
九、營造終身學習環境，實踐樂而忘齡生活	76
十、提升資訊系統效能，精進科學及創造力	78
十一、專業人員齊心經營，幸福家庭廣受好評	78

邱議長、李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召開第 2 屆第 6 次定期會，明裕代表本局向各位報告本市教育推展情形，並請親聆教益，深感榮幸。本市教育工作，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鼎力支持與不吝督勉，使得各項教育政策與措施得以順利向前推展，明裕再次代表本局全體同仁敬表十二萬分的敬佩與謝忱。現謹就 110 年 2 月至 110 年 7 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說明如后，懇請不吝指教。

壹、現階段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公共普及的幼兒教育

本市提供幼兒優質、普及、平價及近便性之教保服務，對於處於經濟、文化、身心、族群及區域等需要協助之幼兒，優先提供其接受適當教保服務之機會。桃園積極推動公共化幼兒園增設計畫，自 104 至 110 學年度已增加 94 園 327 班共 9,283 個名額，目前公共化幼兒園據點比率已達到 41% 的目標，逐步實踐幼兒就近入園、快樂成長的理想。其中 110 學年度共新(增)設 10 園 43 班，提供 1,141 個名額(名單如下)。

(一) 增辦公立幼兒園

110 學年度新設 7 所學校附設幼兒園並於 13 校附幼及 1 所市立幼兒園增班，計增加 24 班 641 個名額，名單如下：

1. 新設幼兒園：啟文國小、社子國小、五權國小、上大國小、新榮國小、內海國小及竹圍國中等 7 校，共增加 9 班。
2. 學校附幼增班：八德國小、新屋國小、笨港國小、龍源國小、高原國小、潛龍國小、上湖國小、高榮國小、東安國小、新勢國小、壽山國小、自強國小及永安國小等 13 校附幼，共增加 14 班。
3. 市立幼兒園增班：蘆竹幼兒園上竹分班增加 1 班。

(二) 增辦非營利幼兒園

引入非營利性質法人活化經營公共化幼兒園，目前已有中路園、龍祥園、內壢園、文欣園、龍興園、大有園、經國園、經國園大有分班、經國園永順分班、新華園、文德園、楊光園、快樂園、快樂園會稽分班、新埔園、月眉園、楊明園、桃捷園、橫峰園、文華園、平興園、草漯園、文昌園、同德園、同德園莊敬分班、瑞溪園、永福園、永福園校前分班、大溪園、外社園、光峰

園、光峰園幸福分班、建國園、六二園、過嶺園及凌雲園等 36 園，110 學年度新開辦北青園、國強園及大和園等 3 園，計增加 19 班 500 個名額。

(三) 幼兒園因應 COVID-19 防疫相關辦理情形

1. 本市幼兒園及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教職員工疫苗接種業於 110 年 7 月 9 日、13 日及 16 日假龍安國小、大溪高中、平鎮高中及楊梅國中辦理完竣，並陸續於 110 年 7 月 22 日、24 日及 28 日及 110 年 8 月 24 日、26 日及 27 日完成幼兒園教師助理員、學前特教教師及新進教職員工等相關人員疫苗接種，目前全數公私立幼兒園皆已達復課/開園標準。
2. 為協助園所順利復課與落實防疫工作，依各園實際招收幼生人數核定補助經費，實際招收幼生人數 90 人以下，每園補助新臺幣（以下同）1 萬元整；90 人以上至 180 人以下，每園補助 1 萬 5,000 元整；180 人以上每園補助 2 萬元整。本局業於 110 年 7 月 27 日於幸福國中發放快篩試劑第一劑，未領取之園所則額外補助未施打疫苗及施打未滿 14 日之教職員工快篩試劑第一劑（計算基準為每人補助 300 元整）。

二、拔尖扶弱的特殊教育

(一) 積極發展資賦優異教育

1. 本市 109 學年度資賦優異學生人數計 2,722 人，其中國小階段計 241 人，國中階段計 1,680 人，高中計 801 人（依據教育部特殊教育通報網 110 年 5 月 28 日統計），為使學生獲得適性教育、發展多元潛能，本市提供學生資賦優異資源班或巡迴輔導班服務，109 學年度設有高中資優班 27 班、國中資優班 43 班，國小資優班 13 班，合計 83 班。
2. 為建置良好資優教育支持系統，於本市武陵高中設置資優教育資源中心，辦理各項資優親職講座、教師增能課程及多元資優學生活動。本市為提升資優教育師資，除辦理資優教師專業知能增能研習，於 108 學年度與臺灣師範大學及高雄師範大學合作開辦為期 1 年半之教師在職進修資優類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學分班，已有 16 名教師完成進修，且本(110)學年度持續與臺灣師範大學合作

開辦教師在職進修資優類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學分班，並薦送 27 名教師參訓。

（二）廣設身心障礙特教班兼顧區域均衡及彈性調整人力

1. 本市 109 學年度高國中小及幼兒園經本市鑑輔會鑑定為身心障礙學生人數計 1 萬 3,275 人，其中學前階段 2,052 人，國小階段 4,530 人，國中階段 3,763 人，高中階段 2,930 人（依據教育部特殊教育通報網 110 年 7 月 16 日統計）。
2. 本市配合身心障礙學童就學人口需求及地區特教資源分配之實際需要，訂定「桃園市 110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暨公立幼兒園身心障礙特殊班增減暨轉型實施計畫」，規劃於各教育階段學校設置不同類型身心障礙班，分區設置不分類巡迴輔導班，以提供身心障礙學生適性之特殊教育；加強安置於普通班身心障礙學生特殊教育支援服務，期滿足身心障礙學童就學需求，達成本市「零拒絕、完全安置」之特教發展政策。
3. 為提供本市國小、國中至高中各教育階段身心障礙學生更完善的照顧與服務，本市於 110 學年度新增設身心障礙班 22 班（國中 1 班，國小 11 班，學前 10 班），總計高國中小（含學前）共設 547 班身心障礙類特教班（含高中 77 班、國中 149 班、國小 258 班、學前 63 班），111 學年度將持續依實際需要增設特教班。

（三）提供身心障礙學生特教支持服務

1. 本市補助學校進用特教助理員人力，以加強身心障礙學生在校照顧與輔導，並協助學校教師訓練身心障礙學生生活自理能力，109 學年度進用約僱助理員 20 名、按時計資助理員 125 名、特教服務方案助理員 249 名，共計 394 名，讓身心障礙學生在校生活獲得更多照顧與協助。
2. 本局補助學校聘請各類治療師組成專業團隊，協助學校結合醫療、特殊教育等專業人員，提供統整性之特殊教育服務，專業治療師針對身心障礙學生個別需求提出教學意見及訓練計畫，與家長及教師溝通計畫執行及評量方式，並供教師撰寫特教個別化教育計畫時參考。110 上半年計補助 314 校(園)，經費總計 1,653 萬 6,252 元，合計服務 1 萬 6,166 小時，受惠學生 6,903 名。

3. 本市開辦「課後照顧服務身心障礙學生專班」，免費提供國民小學身心障礙學生課後照顧服務，使身心障礙學生家長安心就業。專班服務內容以身心障礙學生生活照顧為主，並兼顧家庭作業寫作、團康與體能活動。109 學年度申請學校共計 65 校，參與學生人數 1,011 名，補助經費計 2,515 萬 4,539 元整；另於暑期補助各校辦理 109 年度暑期課後照顧班計 45 校開辦 70 班，補助經費 439 萬 5,096 元整，110 學年度各校申辦中。
4. 本市提供高中、國中小及公私立幼兒園身心障礙學生學習輔具借用、更換、調整及維修，本市南區及北區特教資源中心（南區：興南國中，北區：東門國小）提供輔具駐點及到校巡迴服務，本局並每年辦理 2 梯次學習輔具集中評估及採購作業，110 年 1 至 6 月度計提供 646 名學生借用 780 件輔具。
5. 本市補助學校辦理特教研習活動，鼓勵教師、學校行政人員及家長參與相關專業進修活動，辦理各校教職員及家長特教知能研習，109 度辦理共 165 場次，補助經費計 202 萬 8,809 元整。辦理主題為普通班教師融合教育知能研習、情緒障礙（含 ADHD 及妥瑞氏症）、泛自閉症（含亞斯伯格）、腦性麻痺相關知能、班級中疑似生輔導、特殊教育親師合作與溝通、特殊教育相關法規宣導、資賦優異學生認識與輔導及十二年國教課程綱要宣導等，以增進教育人員與家長特教知能。

（四）落實辦理特殊教育評鑑

1. 本市 109 至 112 年度國民中小學特殊教育評鑑實施計畫，業於 110 年 5 月 21 日公告，身心障礙類評鑑指標計減少 5 大項 14 次項 30 細項，資賦優異類計調減 3 大項 9 次項 44 細項，合計已減少 8 大項 23 次項 74 細項，且當年度未受實地評鑑學校自我評鑑報告資料僅須留校備查，無須繳交至承辦單位，朝簡化身心障礙類及資賦優異類整合及減量方式進行，學校得於同一年度受特殊教育評鑑（整合身心障礙類暨資賦優異類），以減輕行政負擔。本市 110 年度受評學校為桃園國小等 60 校；另本市 109 至 112 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特殊教育評鑑實施計畫，持續辦理中，110 年度受評學校為育達高中等 8 校。

2.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措施，110 年度國民中小學暨高級中等學校特殊教育評鑑之實地訪評改採線上模式辦理；實地訪評當日則以線上會議方式；另入班教學參觀及分組訪談部分，本(110)年度停辦。

(五) 疫情期間輔導協助特教學生學習

1. 因應嚴重疫情發展，為協助停課不停學期間教師線上授課順利運行，確保學生學習權益，本市特殊教育輔導團針對學習內容、學習歷程、學習環境、學習評量、線上會議及實作分享等主題編製《線上教學 Q&A-特教篇》，提供教師執行方式及參考建議，並依據學生需求調整線上教學模式因應措施，提供學校參考運用。
2. 為使本市資賦優異及藝術才能學生暑期學習不中斷，特以線上方式辦理 110 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暑期學生多元資優潛能營，由資優教育資源中心（武陵高中）及中壢國小等設有資優班及藝才班共 15 校辦理 25 梯次線上暑期學生多元資優潛能營，免費提供 2 至 9 年級約 624 位資賦優異及藝術才能學生暑期資優課程，若有相關實作課程之材料包由學校寄送予參與學員。
3. 因應疫情，本市 110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各項作業期程延後 1 週，且因避免學生及家長親臨現場造成群聚，爰調整適性安置報到方式(含報到後放棄)，改採線上、傳真、郵寄或電話等方式報到，並請各安置學校提供二種以上報到方式供家長進行報到。

三、人格發展的初等教育

(一) 本土語文教育

1. 落實本土語文教育，永續本土教育發展

為因應教育部政策，擔任本土語言教學之現職教師，應通過本土語言能力認證，本局每年固定辦理閩南語、客家語的教學師資培訓研習，訂有輔導訪視、行政獎勵、補助報名費等相關措施，並發布「桃園市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本土語言能力認證獎勵要點」，核發禮券獎勵通過本土語言能力認證考試教師，增益本土語言師資專業素養，提升本土語言教學品質；另成立本土語言補充教材開發工作坊，辦理本土語言補充教材優良教案、教

學媒體徵選及成果發表活動，期增進學生對於本土文化的認識。

2. 閩南語文、客家語文課程開班數

依據「國民中小學開設本土語文選修課程應注意事項」，學校依學生意願開設本土語文課程。109 學年度閩南語文課程國中開設 36 班、國小開設 3,700 班；客家語文課程國中開設 21 班；國小開設 1,415 班。

（二）原住民族教育

本市國中小原住民學生數逾萬生，人數位居全國第 1。

1. 辦理原民活動，傳承民族文化

（1）原住民族語課程

各校每學年辦理學生選習本土語文之調查，以作為開設原住民族語課程依據，109 學年度國中開設 214 班，選習人數 1,117 人；國小開設 1,413 班，選習人數 4,899 人。

（2）原住民族語直播共學

為協助地處偏遠及少數族語師資缺乏之學校開設原住民族語課程，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各地方政府辦理族語線上遠距教學，109 學年度計 25 校開設 68 班，選習人數 157 人。

（3）族語認證考試精進班

為協助本市高中及國中之原住民學生通過族語認證考試，本局開設族語認證考試精進班，以提高原住民學生族語認證考試通過率，109 學年度開設 59 班，補助經費 105 萬元整，參與學生數 481 人。

2. 課程策略聯盟，推廣民族教育

本市透過策略聯盟方式，集結各區學校之力以增進教師專業知能，共同發展課程進行分享及推廣，增進一般學生及教師對原住民族文化之認識與關懷。

（1）都會區原住民族教育課程策略聯盟

都會區原住民族教育課程策略聯盟業於 110 年成立，由都會區 12 所國小共同合作，積極專業輔導課程策略聯盟民族教育種子教師，創新發展民族教育課程資源，彙整在地原住民族教育特色課程，參與原住民族教育教師專業成長，110 學年度

補助經費 109 萬 2,400 元整。

(2) 桃園市復興區課程策略聯盟

復興區課程策略聯盟自民國 91 年辦理迄今，透過復興區 12 所國中小共同合作，規劃系統性的專業成長、科技融入教學、在地文化課程教學方案、學生聯合教育活動等，以精進教師教學及提升學生基本能力，每年約 600 名學生受惠。

3. 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

盤點本市原住民族教育相關資源，彙整課程設計、教材研發、專書及文物等教育資源，建立管理及分享機制，且持續收錄各縣市原民教育教材、資材，作為本市之參考及運用。依據 108 課綱標準，編輯 1 套族語認證教材（阿美族語）及 4 套繪本（泰雅族語、排灣族語、布農族語及太魯閣族語），業於 110 年 3 月出刊，並鼓勵教師以原住民族語言進行教學，業辦理泛泰雅族語、泛阿美族語、泛排灣族語、泛布農族語、泛太魯閣族語工作坊共計 6 個梯次，及新生代高級族語認證班（構詞及句型）共計 6 個班，以建構本市原住民族語師資人才庫。

為解決少數族語師資甄聘不易及交通不便偏遠學區師資問題，自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試辦之族語遠距教學，優先針對本市國小教育階段未聘足本土語言課程原住民族語師資之學校媒合課程，109 學年度共計長庚國小、龍壽國小及蘆竹國小 3 校提出申請。經學生需求媒合，依族語別媒合 3 位族語教師參與授課，開設每週 4 堂（晨光時間）族語遠距教學課程。

(三) 國小英語及雙語教育

1. 引進外籍英語教師

本市辦理「雙語創新教學方案外籍教師聘僱計畫」及「雙語課程亮點學校引進外籍教師聘用計畫」。

109 學年度國小聘用外籍教師計 48 名，協助學校規劃雙語課程、擔任雙語授課師資協同教學、寒暑期外師營隊教師及指導學生參加英語相關競賽，並配合學校辦理課程研發、研習活動、教學影片拍攝及課程成果發表等學校需求之英語教育相關工作。

2. 辦理雙語學校公開觀議課，檢核雙語教學成效

為精進教師教學與效能，推展中外師協同授課及中師獨立雙語授課，辦理「109 學年度雙語聯盟學校暨雙語課程亮點學校公開觀議課計畫」，上學期由義興國小、快樂國小、青埔國小、內壢國小辦理分區觀議課，邀請雙語創新學校及雙語課程亮點學校共同參與，下學期實施雙語課程亮點學校公開觀議課，計 20 校分成 4 組互相觀摩，共同參與。

3. 桃園市 109 學年度雙語嘉年華『Dream Big』成果發表會

為展現本市雙語教育的推動成果與特色，本活動業於 110 年 4 月 10 日（星期六）假開南大學體育館辦理完竣，由義興國小等 8 校共同辦理，計 65 所高國中小學校參與展演，26 校入場參觀，參與人數計 3,000 人，活動內容包含雙語成果展演、特色課程展示、雙語大教室等，各校 30 秒影片剪輯業上傳至 Youtube 網站，以建立及行銷「桃園雙語」特色。

（四）推動閱讀教育

1. 充實所轄國中小圖書館（室）藏書量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 109 學年度本市經費達 4,690 萬 5,000 元整，補助國中小共 245 校，本市每生平均擁有 44.5 冊書籍，每校館藏量皆達 1 萬冊以上，本市偏遠地區小校（學生數 200 人以下）已達每生平均擁有 200 冊書籍。

2. 閱讀力老師減授課

鼓勵各校舉辦多元閱讀分享活動及假日開放圖書館，促使學生閱讀後之成效得以轉化呈現培養學生自主學習能力，並將學校圖書資源分享予社區；於 110 年 11 月 1 日至 111 年 1 月 19 日實施，閱讀力教師每週減授課 1 節，預計申請國中小約 100 校，共計 66 萬元整。

3. 閱讀故事志工培訓研習

培訓閱讀故事志工，精進其說演故事之能力，並帶領讓學童喜愛閱讀，培養閱讀習慣；目前本市閱讀故事志工共 265 人，下半年度再辦理 2 場次，以校校擁有閱讀故事志工為目標，進而帶動本市學校閱讀風氣。

4. 讀報教育

整合全市讀報教育資源，補助學校每班 1 份報紙，推動讀報教育，希冀結合時事議題融入讀報教學；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核定補助 234 校，計 5,832 班，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核定補助 238 校，計 6,141 班。

5. 辦理閱讀推動教師研習

110 年度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合作辦理圖書館閱讀推動教師研習，110 年度寒假增加 91 位閱讀推動教師，110 年度暑假增加 150 位，本市共 1,802 位閱讀推動教師。

（五）建置本市品格教育網絡，涵養敦品有禮道德素養

本局業已成立品格教育推動小組，每年定期召開研商本市推動品格教育計畫會議，並積極配合「教育部品德教育促進方案」意旨，訂定本市年度品格教育實施計畫。本市 110 年度品格教育計畫內容涵蓋：品格教育知識管理雲端平台、品格教育備課、觀課、議課產出型工作坊、推動品格教育教師增能精進計畫、心三美典範遴選活動、孝親活動競賽、品格教育特色學校評選、申辦教育部品德教育推廣與深耕學校計畫、出版本市品格教育專刊等。

（六）推動本市國民小學在地化課程

針對四年級社會領域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完成本市 13 區國小在地化課程教材編印、建置數位化教材網站及 13 區在地化課程推動工作坊。第一年推動主題為民俗信仰廟宇節慶等鄉土文化教材，內容包含各行政區總論、歷史沿革、地理位置、信仰與生活、建築特色與學習任務等。

（七）兒童課後照顧服務

桃園市國民小學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班，係學校於上課以外時間，提供以生活照顧及學校作業指導為主之多元服務，協助雙薪家庭父母安心就業及學生生活照顧、作業指導等，並補助低收入戶、身心障礙、原住民學生免費參加，情況特殊學生則酌減參加費用。另鼓勵學校爭取社會資源，以社會團體開放經營及運作模式與學校體制共生互補。

國小課後照顧班參與學生總數及開辦學校數連年成長，弱勢及特殊學生參加數亦逐年增加，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參與課照學生數為 2 萬 5,541 人，共開 1,209 班；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參與課照學生數為 2 萬 5,822 人，共開 1,221 班，開辦學校數達 188 校，開辦比例 100%。

（八）學習扶助措施

為落實教育機會均等理想，提高學生學力，本市國中小針對學習低成就學生施以學習扶助，由激發孩子的學習動機出發，提供弱勢學生小班且個別化之免費補救教學，受輔學生包含隔代教養、新移民子女、原住民、低收入戶等弱勢學生，109 學年度學習扶助 4 期合計開班數 3,955 班、受輔學生 2 萬 5,015 人次、110 學年度暑假受輔人數為 497 人。

（九）公費生分發作業

為穩定偏鄉學校師資結構，提升資優教育品質，本局逐年提報國小公費生需求（100 年度至 110 年度國小共提報 98 名），以穩定師資結構並降低代理代課教師比率。

本市 110 年度國小公費教師計 9 名獲得分發，具英語專長一般生 1 名分發復興區三光國小；具英語專長原住民生 1 名分發復興區高義國小；具美術專長一般生 2 名分發復興區介壽國小、奎輝國小；具音樂藝術專長一般生 2 名分發復興區義盛國小、霞雲國小；具自然專長一般生 1 名分發復興區長興國小；具體育專長原住民生 1 名分發復興區巴陵國小；資賦優異類具輔導專長 1 名分發桃園區青溪國小。

本次資賦優異類公費生分發至指定學校；國民小學一般生及原住民生皆分發至復興區原住民族重點學校，其中原住民生計 2 名，冀望能讓原住民族學生在學習及學校生活中都有優良楷模，並在學校推動原住民族相關課程或活動時提供協助，傳承原民精神與文化。

本局將確實掌握本市國小班級數、學生數及教師數消長趨勢，配合中央修訂之教師員額編制準則等規定，持續評估學校師資結構及需求，逐年提報公費生（含原住民生）名額並積極辦理公費

師資分發作業，以符應原住民族教育法規定，並提供學校穩定優良師資、降低代理教師比率。

(十) 本市航空城學校搬遷計畫

1. 校長遴選作業

有關航空城計畫範圍內受影響學校之現職校長得於搬遷當年度申請參加校長遴選，依其志願依序選填學校。

2. 主任及教師安置規劃

本局業訂定「桃園市市立國民小學及幼兒園超額教師介聘作業要點」明訂停辦、解散學校之超額教師優先辦理介聘作業，教師得以本市全部出缺學校為介聘志願，並按其核定積分高低依序選填學校，且超額教師介聘至他校後，亦得依其志願、積分及相關規定，申請當年度市外介聘，以保障教師工作權益。

3. 配合政策搬遷補助經費

訂定「桃園市航空城特定區區段徵收案圳頭國小、后厝國小、沙崙國小、竹圍國小及陳康國小計 5 校就學補助計畫」，補助學生因廢併校衍生之書籍費、服裝費、午餐費及交通費，協助減輕家長搬遷負荷，保障學生受教權。

(十一) 因應停課不停學相關執行措施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配合教育部發布規定學生自 110 年 5 月 19 日（星期三）至 110 年 7 月 2 日（星期五）停止到校上課，改採居家線上學習。

1. 輔導團共作一學習不中斷

為提供學生居家學習不中斷，本市國教輔導團特別集結 125 位國小優秀輔導團員及教師，為學生錄製 245 支涵蓋 13 個領域及議題影片。停課期間觀看數近 15 萬人次以上。

2. 《雙語小學堂 學習進行式》

邀請本市國小雙語聯盟學校義興國小、快樂國小、內壢國小、青埔國小、山豐國小、大坑國小及五權國小，集結 30 餘位優秀的中外師聯合線上授課，於有線電視頻道播放，同步於 Youtube 播出，自播出以來收視人口破萬，提供孩子豐富多元的線上學習課程，落實居家學習不中斷。

3. 暑期夏令營－線上外師會客室

為豐富孩子疫情期間的暑期生活，由國小雙語創新及亮點學校外師推出「國小雙語夏令營－外師線上會客室」，共開辦 300 場次。

(十二) 疫情期間教育部紓困 4.0 方案

1. 為協助私立幼兒園因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宣布三級防疫機制幼兒停止到園上課期間，所受影響衍生之營運衝擊，教育部已針對立案且持續營運中之私立幼兒園(含準公共幼兒園)辦理紓困補助，目前本市共 352 園申請，補助金額約 2 億 1,000 萬元。

2. 孩童家庭防疫補貼（不含 2 歲以下）：

(1)教育部補助 109 學年度國民小學階段之學齡孩童家庭防疫補貼，依每家庭中孩童人數，每人補助 1 萬元，本市獲補助學生約計 12 萬 8,261 人。

(2)高國中身心障礙學生比照補助，發放對象身心障礙學生，指符合下列規定之一者：

①110 年 5 月 31 日前依特殊教育法規定，經各級主管機關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鑑定為身心障礙之學生，並在教育部特殊教育通報網完成通報者。

②110 年 5 月 31 日前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規定，領有身心障礙證明之學生。補貼金額依每家庭中孩童人數，每人 1 萬元整。

③計補助高國中 6,569 人，經費計 6,569 萬元整。

3.「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國民小學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班(含身心障礙專班)、國小夜光天使點燈專案計畫及國民中小學學生學習扶助之未具本職(時薪制人員)因停課導致鐘點費中斷，影響其生活者」所需紓困案。

(1)補助對象：以國民小學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班、國小夜光天使點燈專案計畫及國民中小學學生學習扶助之外聘鐘點制教師(未具本職之人員)於國小學習節數以外時間授課或提供服務，因學生停止到校上課且未能線上授課或提供服務，致鐘點費中斷者。

(2)補助金額：受影響節數按 110 年 5 月 18 日前，受疫情影響人員原規劃授課（服務）節數設算；設算期間自 110 年 5 月 19 日起至 110 年 7 月 2 日止。以調整每節（小時）鐘點費計算依「公立中小學兼任及代課教師鐘點費支給基準表」所定各學制支給數額補助 60%之鐘點費設算，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國民中學每節 216 元（360 元 X60%）、國民小學每節 192 元（320 元 X60%），並採從寬認定原則，不受跨校或跨授課類別之限制；惟受補助總額不得高於 4 萬元。是類人員紓困補助經統計申請 694 人，申請 7 萬 4,504 節，申請金額 1,430 萬 7,432 元。

4. 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造成部分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未具本職之『課後』外聘社團教師，因疫情停課導致鐘點費中斷，影響其生活者紓困經費補助：

(1)補助對象：外聘社團教師於學習節數以外時間授課或提供服務，

(2)因學生停止到校上課且未能線上授課或提供服務，致鐘點費中斷。以「總受影響節數」乘以「調整後每節鐘點費」設算：設算期間自 110 年 5 月 19 日起至 110 年 7 月 2 日止，外聘社團教師原規劃授課（服務）節數（小時）鐘點費計算，依「公立中小學兼任及代課教師鐘點費支給基準表」所定各學制支給數額補助 60%之鐘點費設算，即高級中等學校授課人員每節補助 240 元、國民中學每節 216 元、國民小學每節 192 元。

(3)核定補助各校受影響課後社團教師共計 774 人次，補助影響節數共計 1 萬 2,366 節，補助經費共計 240 萬 1,440 元整。

5.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特殊教育學校鐘點制特殊教育助理人員彈性給薪：

(1)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含附設幼兒園、市立幼兒園）及特殊教育學校於 110 年 5 月 18 日宣布停課前，原核定補助學校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鐘點制特殊教育助理人員，於 5 月 19 日至 7 月 2 日期間（課內期間），依學校已簽訂之勞動契約或服務時數，按原薪資全額核給，特殊教育助理人員免申請，由學校依已簽訂之勞動契約或服務時數，按原薪資全額核給並應於 110 年 7 月 10 日前補發完畢。

(2)本市計補發 375 名鐘點制特殊教育助理人員，經費計 1,148 萬 9,280 元整。

6. 技職生安心上工方案：

(1)為協助本市高中職生工讀之需求，降低其受疫情影響之薪資減損對其家庭生計之影響，本局辦理本方案提供學生工作機會。

(2)申請資格：本市高級中等學校年滿 15 歲以上學生（未滿 18 歲者另須經法定代理人同意），並具有中華民國國籍或持中華民國發給永久居留證及工作許可之外國人。

(3)補助標準：每人每小時基本工資 160 元，每月最高工作 80 小時，每月最高可領 1 萬 2,800 元。

(4)工作時間：110 年 7 至 12 月，工作內容為文書整理、校園環境清潔整理、協助防疫作業等。

(5)工作地點：學生原就讀學校，經濟弱勢家庭學生優先分發。

(6)申請結果：依據本府就業職訓服務處統計資料，核定學生數共計有 364 名（已在校上工者計 327 名，餘 37 名陸續安排上工），另有 24 名學生刻正申請中。目前持續執行計畫中。

7. 建教生紓困（建教生生活津貼補貼）：

(1)補貼對象：高級中等學校建教生因疫情影響，於 110 年 5 月 18 日至 7 月 31 日期間，實際中止建教合作訓練而停止領取生活津貼者；補貼方式：依建教生中止訓練而停止領取生活津貼之月數，每人每月發給 1 萬元，其中止訓練未滿全月者，按比率折算發給金額。

(2)補助結果：補助人數共計 886 名，補助經費 1,019 萬 1,512 元

①第 1 批：計有成功工商、永平工商及光啟高中 3 校，合計 469 名學生申請，國教署核定補助經費計 288 萬 4,705 元。

②第 2 批：成功工商、永平工商、光啟高中及方曙商工 4 校合計受理 417 名學生申請補助，補助經費計 730 萬 6,807 元。

四、優質適性的國中教育

（一）持續積極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

本市自 106 學年度起組成十二年國教推動小組，整體性辦理新課綱各項業務並規劃配套措施，每學年落實檢核各級學校於課程、教學、評量及行政機制之運作現況，掌握學校於組織及課程願景、課程整體架構及設計、教師增能及學力提升等面向之發展情形，並結合視導機制積極研擬改善策略，有效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理念實踐。

（二）實驗教育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自 106 學年度整修桃園國科科學館，開辦「自主學習 3.0 實驗室」，為實驗教育學子搭建創新的學習平台，以落實實驗教育三法之教育實驗與課程創新精神。實驗室突破年齡的框架，與大專院校建立合作夥伴關係，讓參與實驗室計畫的學員，可以提前修習大學課程，探索個人興趣，豐富學習履歷，奠定學習的基礎。

為落實保障學生學習權及教育選擇權，實驗室規劃發展典範人物「經典專題講座」、「開放選修自主學習探究性課程方案」與「媒合學生至他校旁聽或選修課程」等系列課程；並與中原大學、交通大學及銘傳大學合作，引進高等教育資源，藉此提供寬廣的學習場域，讓具有突出優勢能力的學生，在自主學習的動機驅使下，能夠為自己的學習成長訂定方向，翻轉學習的模式從被動的師長「要我學」到主動的「我要學」，以豐富參與桃園市實驗教育學生的學習歷程。

（三）推動國中小教師精進教學活動

本市國教輔導團為因應十二年國教相關變革措施，強化聯繫與執行，重點工作如下：

1. 促進教師專業成長，優化學校教學品質

- (1) 為協助課程領導人增能，辦理校長領導專業學習社群，由 35 位高國中小校長在課程發展專家的引導中進行共學，探究教學精進策略，實質領導學校課程與教學團隊開發創新課程，並透過國中工作圈大小聯盟定期分區辦理專業成長工作坊，每學年計

69 校 28 場次 1,260 人次參與，主題包含彈性學習課程、公開授課、素養導向課程設計、素養導向學習評量、課程評鑑、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跨領域協同教學課程設計，強化並提升本市課程領導人課程與教學領導知能。

(2)教師增能部分，國中成立國中群組中心學校聯盟（簡稱國中工作圈），規劃 28 場次課程領導人專業成長研習及 108 場次領域教學素養導向課程設計工作坊，在全市國中教師領綱增能的基礎上，持續深化並精緻化教師專業知能，落實本市新課綱推動教育政策推動，提升學生學習成效。

(3)盤點師資及設備需求，落實專長排課及配課品質，擬定員額控管支持人力計畫等，奠基新課綱推動基礎。

2. 落實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打造客製化教師專業支持系統

為因應新課綱共同備、觀、議課之實踐、本市規劃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輔導夥伴新訓及回流增能研習，以充實新課綱相關知能、主動研究創新教材及教法之能力，發揮輔導「夥伴」的功能。本市 110 學年度國中小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共計申請 554 群，教師揪團共備研討課程發展及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提升教師專業知能。

3. 培訓課綱種子教師，強化公開授課，深化家長參與

本市自 106 學年度起組成十二年國教推動小組，整體性辦理新課綱各項業務並規劃配套措施，並積極薦派教師參加教育部在地培力核心講師、總綱種子講師、領綱種子講師、主題進階回流種子講師、家長宣導核心講師及特殊教育種子講師培訓，協助各校落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迄今已有 494 人次通過認證。

為提升課程教學品質，依據本市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實施要點，各校應訂定公開授課計畫，於每學年第一學期 9 月 30 日前及第二學期 3 月 31 日前公告辦理場次，且校長及教師每學年至少公開授課一次，在促進家長參與教育部分，鼓勵家長參加教育部核心講師培訓，以家長的角度理解新課綱素養導向學習的精神，提升親師生三方溝通及互動的效益。加強辦理各國中家長宣導會，

透過雙向綜合座談，使家長充分了解課綱意涵及價值。

4. 擴增前導學校群組，整備新課程發展機制

本市 109 學年度國中計 48 所前導學校及 39 所教育部活化教學與多元學習學校，110 學年度國中計 48 所前導學校及 36 所教育部活化教學與多元學習學校，領航示範帶領各校協同合作，進行新課綱理念及轉化，透過教師社群共備及公開授課，設計以學生為主體的翻轉教學，並彙整課程實施經驗，於 5 至 6 月辦理跨領域彈性課程及素養導向教學成果發表會，帶領本市國中共同落實新課綱。

5. 建置智慧共備平台，線上學習不打烊

為鼓勵本市教師建立共備分享機制，提供教師建置社群雲端教學資料庫，建置本市「桃園智學吧-智慧共備、學力倍增」(Smart Learning Bar)(網址：<http://smartlearningbar.tyc.edu.tw>)平台。另本平台亦設有學生升學資源介面，內含會考大解密、核心概念解析、雙語 Light up、學習要領策略及學習資源連結、升學輔導資訊等 6 項系統專區，讓學生透過線上自學提升學力，亦可獲得升學相關訊息，平台上已有影片共 292 部。除前開網站外，本局 YouTube 官方頻道規劃公開授課精華、名師講座、名師領綱宣講、名師雙語 lightup、名師領域核心概念解析及會考大解密等，共 324 部影片。本局亦和本市三家有線電視系統合作，於第三公用頻道播出學習課程，另進一步與北健電視台合作，於機上盒 VOD 隨選視訊建置本市居家線上學習專區。另外本局亦建置國中英語學習網提供師生英語練習平台，於 109 學年度期間本市學生上線練習次數為 34 萬 866 次。期待藉建置線上平台，進一步統整線上教學資源。

(四) 新住民語文教育

本市新住民子女國中、小人數達 1 萬 8,036 人，佔本市國中小人數超過 9%，人數位居全國第 2，僅次於新北市。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語文領域新住民語文於 108 學年度正式上路，新住民語文課程的開設內容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以越南、印尼、泰國、緬甸、柬埔寨、菲律賓、馬來西亞

等東南亞地區七國的官方語文為主。學生於國民小學階段，學習節數屬「領域學習課程」，可從本土語文及新住民語文中，依其需求或興趣任選其一為必修。國民中學階段，學校應調查學生之選修意願，並依調查結果開設新住民語文之選修課程或社團活動，並得優先於語文學習領域或彈性學習課程開設。

本市持續辦理新住民子女多元發展環境及新住民語文學習課程，如新住民子女教育實施計畫、新住民語文樂學活動、新住民語文課程遠距教學試行計畫、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培訓(簡稱教學支援人員)、新住民語文課程先導學校實施計畫、新住民子女語文活動計畫等，以完善新住民子女快速融入學校及社會生活，健全新住民子女學習品質與成效。

本局於 105 年起辦理「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人員培訓」，培訓新住民語文教學師資，總計本市已培訓合格新住民語文師資達 399 人，其中以越南 178 人為最多、其次為印尼 71 人、泰國 47 人。

為協助本市各國中小聘任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人員，本市特持續辦理 110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人員聯合甄選，110 學年度共計開辦 841 班，開班率為全國第 1，計聘任 122 位教學支援人員，相較去年增加 38 位。

考量教學支援人員於往返校際之間路程辛勞，故除前開國教署補助之交通費外，本市另依其授課校數再行補助每學期補助 1,000 至 4,000 元之交通費及教材費 1,000 元，期望更多教學支援人員投入教學行列，確保學生學習權益。

五、國際鏈結的高中教育

桃園市為培育年輕學子跨文化溝通和合作能力，具備未來國際化、全球化世紀中所需之能力，戮力深耕國際教育，加速接軌國際，提升新世代人才品質，推動各項重要計畫。

(一) 高中生赴海外頂尖大學教育計畫

自 107 年起，桃園市投入 1,000 萬元預算辦理該項計畫，透過公開甄選方式選出 40 位本市公私立高中職學生，以全公費補助赴美國史丹佛大學(Stanford University)及加州大學柏克萊

分校（UC Berkeley）參與為期二週的 iD Tech 資訊課程，藉由海外學校定點學習、當地文化學習體驗及探索活動，並結合人工智慧及電腦編程等課程，有效增進學生外語溝通能力及資訊能力；至 108 年更擴大規模，編列 2,000 萬預算，甄選 60 位學生赴美學習，109 及 110 年度寒假海高資訊營，惟受疫情影響已公告取消辦理，將依疫情發展狀況，評估後續辦理之可行性。

（二）定期和姐妹市參訪交流

桃園市目前和全世界 30 個城市締結為姐妹市，其中本府教育局和姐妹市日本廣島、韓國仁川以及美國達拉斯學生定期參訪交流，增進桃園市與姐妹市之教育、文化及體育交流，促進雙方親善友好。109 年度雖因疫情影響活動暫停，未來仍將持續規劃以其他形式交流之可能性。

（三）訂立國際交流相關要點鼓勵學生與國外學生交流

桃園市自 104 年訂定「桃園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辦理國際交流經費補助作業要點」，鼓勵並培育各級學校參與國際教育，積極補助學校辦理海外參訪或接待國外學生，擴大學生國際視野。107 年度補助 1,960 位學生辦理出國參訪，補助接待 1,548 位外國學生來臺交流；108 年度補助 2,022 位學生辦理出國參訪，補助接待 1,073 位外國學生來臺交流。與其他縣市相較，本市成績亮眼。109 年度因疫情影響活動暫停，俟疫情趨緩後，延續辦理海外參訪及外國學生回訪交流。

（四）推展雙語教育

本市為因應「2030 雙語國家政策藍圖」，自 107 年度起於 8 所市立高中各設置一名外籍英語教師；108 及 109 年度國立高中改隸之後，增設為 16 所市立高中各設置一名外籍英語教師；110 年度因國教署推動雙語實驗班，本市高中外師將增為 20 位外師。外師主要工作為依據學校課程及教材，與學校教師進行英語課程之協同教學、共備學校英語課程之設計，期待外師與中師攜手合作下，以活化的英語課程優化本市學生英語學習效果。

(五) 壽山高中日文實驗班

桃園市壽山高中日文實驗班於 106 年成立後，積極辦理每年一次的赴日國際見學活動。日文實驗班學生已具備一定程度日文能力，不但以日文與當地學生溝通，還能用全日文方式介紹臺灣文化，令日本師生驚艷。107 年補助該班 2 位帶隊教師及 24 位學生赴日與宮崎縣立妻高等學校交流；108 年補助該班 2 位帶隊教師及 29 位學生與富山縣立高岡商業高校交流。109 年度因疫情影響活動暫停，俟國際疫情趨緩後，持續辦理赴日參訪交流。

(六) 大園國際高中海外攬才專班

為提高臺灣延攬外籍專業人才來臺就業的吸引力，國教署在臺灣各級公立學校增設提供外籍專業人才子女的雙語或國際課程。桃園市為外僑聚集重鎮，創設延攬海外人才子女專班（簡稱海攬班）的需求漸趨顯著。大園國際高中於 109 學年度開辦第一屆海攬班，此專班採用 IBDP 的課程架構及教學方式，不僅為跨域移動人才子女提供全球接軌的教育環境，更期待此專班能為桃園學子帶來文化多樣性的學習環境，以及落實素養導向課程實踐的全新場域。

(七) 大園國際高中國際文憑課程(IBDP)專班實驗教育

大園國際高中於 110 年 3 月 23 日取得國際文憑組織（IBO）授權認證，正式成為世界 IB 學校的一員，成為桃園第一所提供國際文憑課程的公立高中。於 110 學年度成立國際文憑課程（IBDP）專班「國際文憑課程」（International Baccalaureate，簡稱 IB）為近年來風靡全球的一套課程架構，旨在培育具備跨文化理解及國際思維的全球公民。國際教育不該只是拓展學生的外語能力，更須透過探究式與概念性的學習方法來培養學生的素養與能力，以培育未來所需的國際人才。透過 IBDP 的課程架構，逐步培養青年的國際意識、跨文化理解、自主學習及國際移動等能力。

(八) 配合教育部辦理學校本位國際教育計畫（SIEP）

為推動國際教育，教育部透過「課程發展與教學」、「國際交流」、「教師專業成長」及「學校國際化」四面向鼓勵本國學校師生與外國學校師生互訪交流，或辦理國際教育專業知能研習提升

教師國際教育素養。另教育部於 2020 年提出「中小學國際教育 2.0 白皮書」，本市為配合國際教育 2.0，委請本市國際教育任務學校大園國際高中成立「國際教育行政支援窗口」及「國際教育資源中心」，負責辦理辦理 SIEP 案補助之彙整與初審、經營國際交流櫥窗及管理國際交流架接平臺；並委請幸福國中成立「國際教育地方培力團」負責辦理教師國際教育培力研習。期待藉由全市的努力，達到國際教育 2.0 的願景-「接軌國際、鏈結全球」。

(九) 配合教育部辦理高中職學校推動海外教育旅行

為配合總統「青年政策之萬馬奔騰計畫」，鼓勵學生實際參與國際交流，藉由統合高中高職國際教育資源，建立國際教育旅行交流機制，積極推動學生參與國際教育旅行，拓展高中職學生之國際視野，主要赴日本及韓國為主。俟疫情趨緩後，延續辦理海外教育旅行交流，提供本市學子了解他國文化的機會。

(十) 推動台美、台加高中雙聯學位

本市於 110 學年度首次推動臺美雙聯學制，由武陵高中、桃園高中、內壢高中、陽明高中及大園國際高中等 5 所市立頂尖高中與美國緬因州中央中學簽訂雙聯學制合作備忘錄。參加雙聯學制的同學每年需修習一門美國課程，每週上約 4 至 5 小時的線上課程，並赴美參加為期一個月的暑期課程，通過兩校考評並符合相關條件後，畢業即可獲得美國與臺灣學校 2 張高中畢業證書。

除與美國緬因州中央中學合作外，本局再與加拿大薩克其萬省及卑詩省簽訂臺加雙聯學制合作備忘錄。臺加雙聯學制有 2 種方案可供選擇，一為在臺修習 2 年學分並於暑假赴加拿大薩省高中上課一個月，通過檢核後可獲 2 張畢業證書；另一為在臺修習 2 年學分並於高三赴加拿大卑詩省高中就讀一年，完成學業可取得卑詩省畢業證書。不論是何種方案的選擇，對學生英文能力的增強或未來申請海外大學，都將有莫大助益。

(十一) 本市推動高級中等學校雙語實驗班計畫

為落實 2030 年雙語國家政策，規劃自 110 學年度起推動高級中等學校雙語實驗班，致力營造雙語學習環境，提升本市學子國際競爭力。本市計有大園國際高中、內壢高中、永豐高中、楊

梅高中、平鎮高中及壽山高中等 6 校通過實驗教育審議委員會審查辦理雙語實驗班，並獲得經費補助，其中大園國際高中、內壢高中、永豐高中及楊梅高中等 4 校更同時獲得國教署推動擴增高級中等學校雙語實驗班計畫經費補助，提供 4 校以補助 400 萬元為上限；平鎮高中及壽山高中則以本市經費補助 2 校 1 學年 95 萬元整(經常門 50 萬元整、資本門 45 萬元整)。「雙語實驗班」係以培育未來語文人才為目的，著眼於學生對不同文化的認識，使學生將來能以語言為工具，做為不同文化間溝通橋樑，並藉由各校多元的特色課程引發學生對跨領域議題的關切、養成學生注重語文活用並具有社會人文關懷的精神和態度，更培養學生批判性思考和解決問題的策略思維，拓展國際視野提升國家認同、國際素養、全球逕合力與全球責任感，成為具有胸懷國際之未來公民。

(十二) 桃園市高中生英語營

因疫情影響，原元智大學持續與美國麻省理工學院(MIT)合作辦理多年的「科技・文化・英語體驗營(簡稱 MY CAMP)」取消辦理，因此本市委請大園國際高中辦理本市 110 年度「桃園市高中生寒假英語營」，參與對象為本市高中職學生 100 名(由各校自行推薦)，以聯合國永續發展議題(SDGs)為主軸，由本市市立高中外籍教師協助指導，讓學生以全英語分組討論人權、教育、資源等 SDGs 相關議題。期待同學透過 5 天的營隊，增進英文表達力，並且建立國際公民的責任與視野。惟受疫情影響已公告取消辦理，將依疫情發展狀況，評估後續辦理之可行性。

(十三) 教育部補助擴增高級中等學校雙語實驗班計畫

為落實 2030 年雙語國家政策，國教署推動擴增高級中等學校雙語實驗班計畫，提供每校以補助 400 萬元為上限，本市配合國教署申請期程，規劃自 110 學年度起增設高級中等學校雙語實驗班，致力營造雙語學習環境，提升本市學子國際競爭力。目前在 109 學年度通過國教署補助 110 學年度「擴增高級中等學校雙語實驗班補助計畫」計有大園國際高中「雙語國際實驗班」、內壢高中「數理科技雙語實驗班」、永豐高中「雙語實驗班」及楊梅

高中「雙語實驗班」等 4 校獲得國教署的補助，預計於 110 學年度開始推動雙語教學課程，提供學生雙語學習環境。

大園國際高中「雙語國際實驗班」擬藉由特色的實驗課程內容，引發學生對跨領域的國際議題之關切探討、不同文化文本的激盪與討論等，養成學生注重語文活用與社會人文關懷的精神與態度。藉由課程的案例引導，從本土看到世界，從世界反思在地，培養學生跨域整合的基本能力。

內壢高中「數理科技雙語實驗班」針對理工及英語相關學科具高度興趣及優異能力的學生培育英語溝通能力及增進國際移動力，培養學生以科技實作，發展整合運算思維與設計思考之能力，並結合科技建置英語學習系統，透過主題式講座及國際交流，以沉浸式的教學情境，打造優質雙語學習環境。

永豐高中「雙語實驗班」以培育未來語文人才為目的，著眼於學生對不同文化的認識，使學生將來能以語言為工具，做為不同文化間溝通橋樑；並提供學生與國際志工交流的管道，參與國際教育的交流機會，拓展國際視野提升國家認同、國際素養、全球逕合力與全球責任感。

楊梅高中「雙語實驗班」以提升學生雙語溝通能力、厚植國際教育軟實力、尊重多元文化與國際理解及培育學生具全球素養的雙語人才為目標，設計多種雙語特色課程提升學生學習動力，期望拓展學生世界觀提升競爭力。

(十四)平鎮高中「國際英語科技實驗班」

本府教育局補助平鎮高中 1 學年共計 95 萬元整(經常門 50 萬元整、資本門 45 萬元整)，辦理 110 學年度「國際英語科技實驗班」，該班係將原校內之英數專長班轉型，培養學生對英語學習興趣，掌握英語文技能，並培養學生批判性思考和解決問題的策略思維，串聯口語表達能力及專題研究議題的課程，成為具有胸懷國際之未來公民；學校預計結合中壢、平鎮社區國中小雙語學校，建立雙語學校連貫課程。

(十五)壽山高中「領導暨數理人才實驗班」

本府教育局補助壽山高中 1 學年共計 95 萬元整(經常門 50 萬元整、資本門 45 萬元整)，辦理 110 學年度「領導暨數理人才實驗班」，該班發展目標為培養學生成為「具在地關懷且能國際移動的未來人才」，亦重視學生對不同文化的認識，讓學生將來能以語言為工具，做為不同文化間溝通的橋樑。課程以 3 年之課程地圖規劃，讓課程具有連貫性，除了英語課程外，雙語課程並以三分之一為原則，每天都有 2 至 3 節之雙語授課課程，並預計讓課程雲端化，建立線上學習機制提高學生自主學習資源。

六、身心健康的永續教育

(一) 落實校園天天安心食材，午餐採用國產在地優良產品

1. 為了全面照顧學生健康，提供更營養安心的午餐食材，本局於 104 學年度開始實施「天天安心食材」政策。並自 105 年起，除天天使用非基因改造食材外，每星期供應 3 天有機蔬菜，1 天產銷履歷蔬菜，一年所需經費約 1 億 7,500 萬元，全數由本局補助，在不增加學生家長負擔原則下，除可帶動桃園有機農業發展，更讓全市近 20 萬名學生都能享用安心且在地食材。
2. 另自 106 學年度起配合行政院食安五環政策推動「學校午餐優先採用國產 3 章 1Q 食材」(CAS、有機農產品、產銷履歷 TAP 及 QR Code 可追溯系統的農產品)政策，並自 110 年起推動學校午餐全面使用國產可溯源食材並提高補助金額，由每生每日補助 3.5 元提高至 6 元，國中小學所需經費由中央補助約 2 億 3,000 萬元，另高中部分由本局補助約 2,730 萬元，讓全市學生都能夠受惠。
3. 在食材品質把關部分，本局已與農業局及衛生局共同組成「天天安心食材聯合稽查小組」，在農場出貨端、供應平台端及截切廠端做「全流程查驗管控」，必要時稽查農場出貨紀錄，對於臨時供應量不足時所採用的替代農場，也需以有機農場為主，讓學生享用最健康、最好的食材。
4. 本局結合學校營養師共同落實檢核廠商所提供之蔬菜產地來源及檢驗標章、定期及不定期進行有機、產銷履歷蔬菜的送驗工作，並於合約內要求廠商需提供黃豆、玉米等食材或其製品為非基因

改造食品之證明文件，倘廠商有供應不實者，將給予記點、罰款或終止契約，共同為安心食材嚴加把關，確保學生吃得營養又健康。

5. 學校午餐一律採用可溯源國產食材：

- (1)本市學校午餐採購工作手冊規定，肉類與蛋類及水產品應採用具「CAS 台灣優良農產品」標章或「產銷履歷農產品（TAP）」標章或可追溯來源牧（漁）場之蛋品、肉品或水產品。
- (2)另為確保加工肉品及再製品之安全，本局已要求各級學校供應午餐之加工肉品、再製品仍應溯源，以國內在地肉品之再製品為限。

6. 為落實午餐食材管理措施，本局已修正本市學校午餐（食材採購、委外採購、外訂盒（桶）餐採購）工作手冊採購契約第 8 條及第 17 條如下：

- (1)第 8 條履約管理第 34 項食材管理方面：增列肉類與蛋類一律採用國產在地具 CAS 台灣優良農產品標章或產銷履歷農產品（TAP）標章，或國產生鮮豬肉追溯、國產生鮮禽肉溯源、台灣雞蛋溯源或國產洗選鮮蛋溯源之產品；肉類加工（再製）品，應採用「肉品原料來源」為國產在地之優良產品。

(2)履約管理增列：

- ①肉類及其加工（再製）品與蛋類未使用國產在地之產品記 15-20 點。
- ②廠商有混充或假冒上述產品供貨不實情節，則加重罰則為 15-20 點。

（二）精進學校營養午餐，照顧弱勢學童

1. 確保學童營養午餐品質

- (1)本市各學校午餐辦理型態為自辦午餐（含資源分享者）學校 166 所，外訂餐盒學校 93 所，已要求各校不定期檢核並掌握供應廠商及貨品衛生安全且驗證 CAS 台灣優良農產品標章、溫體豬之屠宰證明、食品新鮮度、農藥殘留檢測紀錄等相關證明文件等；另規定外訂餐盒學校每學期至少一次抽核供應廠商現場並填寫詳細抽查紀錄表，各午餐學校應確實執行管控或訪查食材供應

商。

- (2)已建置「桃園市午餐教育資訊網站」整合本市所屬各級學校辦理午餐績優經驗，作為各校推行午餐工作的參考及運用網際網路之便捷，提供即時、有效的各項學童午餐訊息。
- (3)為確實掌握午餐食材來源，請各校與午餐供應商訂定新午餐採購契約時，務必要求食材供應商提供合格之來源及檢驗證明相關文件（如黃豆、玉米等食材或其製品，檢附非基因改造食品證明文件）及禁止使用基因改造食品。
- (4)本市自 106 年度回歸教育部校園食材登錄平台，家長可透過平台查詢每日菜單、午餐食材來源（含米糧、肉品、蔬果、油品、調味品及相關食材）及午餐相關資訊，便於掌握午餐食材來源、流向及供應商資訊，並要求廠商確實登錄食材來源及產地等履歷資訊，讓學校營養午餐來源透明化，建立良好管理機制便於追溯，於發生食安問題時可快速掌握資訊，學校確實禁用及下架。另自 104 學年度起推動學校午餐食材登錄平台線上抽核及督導計畫，由本市學校營養師定期進行線上平台抽核，確實落實學校午餐平台登錄執行成效。
- (5)本市 110 學年度午餐輔導訪視 259 校並分階段辦理，第 1 階段於 110 年 10 月 15 日至 12 月 31 日將訪視 119 校，第 2 階段訂於 111 年 3 月 16 日至 5 月 31 日預計訪視 140 校。
- (6)依據學校辦理午餐形式，修訂自辦、委外及外訂餐盒 3 本 6 種形式午餐採購手冊，並提供學校相關法規及本府稽核小組採購稽核案例，俾利學校辦理午餐採購遵循。

2. 辦理國小弱勢學童免費營養早餐、弱勢學童免費午餐政策

- (1)為提供學童營養又安全的早餐，並養成吃早餐的習慣，進而提升學童體能、學習能力及促進健康，以達照顧弱勢學生及使其能安心求學之目的，本局於 104 學年度開始推動國小弱勢學童免費營養早餐政策，提供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突遭變故及家境清寒等經濟弱勢學生每日 40 元營養早餐，110 年已編列經費 6,000 萬元，約近 7,500 名國小弱勢學童受惠。

(2)考量因地制宜並符合學生需求，110 年度依各校所處區域特性不同，可視在地情況配合社區環境提供較富彈性之供食方式，計有 115 所學校委託團膳業者或食材供應商供應、60 所學校與鄰近早餐店或便利超商合作供餐、14 所學校由學校廚房自行烹煮供應辦理。

(3)自 92 年起補助低收入戶學生、中低收入戶學生、家境清寒者及家庭突遭重大變故之學生上課日全額午餐費；98 年開始補助國中小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家境清寒及家庭突遭重大變故之學生寒暑假參加學校活動日之全額午餐費。

(4)100 年暑假起更加碼補助寒暑假未參加學校活動之貧困學生每人每天 50 元午餐費，逐年充實本市所屬之各級學校弱勢學生午餐費用，協助學生安心就學。每年編列約 1 億 7,000 萬經費，近 1 萬 8,000 名學生受惠。

3. 充實學校設置營養師

(1)本市所屬各級學校營養師職務遷調作業，本局於每年 3 月辦理。110 年度遷調作業共釋出 5 校職缺，計 3 人提出申請，3 人均完成遷調程序，遷調後所遺職缺，將納入當年度聯合甄選補實。

(2)本市學校自設廚房且供餐數達 40 班以上者，無論自營或採公辦民營方式辦理，皆已依法配置營養師一名，負責營養及衛生督導工作，為學生營養及衛生把關。

(3)為符合教育部「充實中小學校園營養師編制實施計畫」規定及充實正式營養師員額編制，今(110)年底將辦理營養師甄選，將永安國中等 5 校聘用營養師改為正式營養師，並增置楊梅國小等 3 校聘用營養師，屆時本市將有 48 名正式營養師及 4 名聘用營養師，合計 52 名營養師。

(三) 校園防疫工作

1. 為有效防範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本局已於 110 年 8 月 16 日函請各校務必依循「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整備情形檢核表」，落實配戴口罩、體溫量測、手部消毒、實名制登記、勤洗手、衛教宣導、環境通風及清潔消毒等校園防疫措施：

- (1)成立校園防疫小組，建立緊急連絡窗口及分區辦公分組名冊，訂定停課後居家學習、復課補課及成績評量等相關應變計畫，並備妥相關設備(如網卡、平板、分享器等)，停課時將優先借用予弱勢學生使用。
- (2)課程進行採「固定座位」、「固定成員」方式實施，並落實課堂點名，確實掌握師生出席情形，相關活動及會議則需遵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布之室內外人數規範。
- (3)學生及教職員工於校園時務必配戴口罩，並請妥善運用備用口罩。
- (4)務必安排適當動線、空間及人力協助學生及教職員工於進入班級前運用耳(額)溫槍或熱顯像儀量測體溫及以酒精消毒手部，倘有發燒或患病者安置於單獨空間或與他人間隔 1 公尺以上的地方，維持空間通風，由學校人員照顧，並儘速就醫。
- (5)落實填報「教育部校園安全暨災害防救通報處理中心資訊網」及本局「新冠肺炎疫情通報系統」，掌握校(園)內教職員工生情形。
- (6)用餐時維持用餐環境通風良好，並一律使用防疫「隔板」，用餐期間禁止交談，用餐完畢落實隔板、桌面清潔及消毒。
- (7)依「教室及各學習場域環境通風及定期消毒注意事項」維持教室環境通風良好，倘有開啟冷氣的需要時，務必於教室對角處各開啟一扇窗，每扇至少開啟 15 公分，並儘可能維持適當社交距離(室外 1 公尺、室內 1.5 公尺)。
- (8)積極運用相關資源辦理衛教宣導，強化師生正確防疫觀念，並加強落實自我健康管理、生病不上課及不上班原則，並運用家庭聯絡簿強化衛教宣導，除了請家長應留意孩子身體狀況外，也應記錄家庭成員自主健康管理情形。
- (9)保持勤洗手習慣，另請提供足夠洗手時間並備妥肥皂及洗手乳等清潔用品，亦須逐一檢視洗手設備，於疫情期間調整適當水龍頭出水量，發揮勤洗手防疫之效。
- (10)針對教職員工生易碰觸之地方，如鍵盤、課桌椅、門把、公共用品、教具、遊具、體育器材、餐桶、餐車、推車、空調設

備、飲水機及交通車等，定時以稀釋漂白水及酒精進行環境消毒及清潔工作。

(11)有校外人士(如家長、廠商與志工等)需進出校園時，務必配合配戴口罩、落實實名制、體溫量測及手部消毒措施。

(12)倘校內出現確診案例，1 人確診，即全校停課 14 天，並落實校安通報，及配合衛生單位疫調。學生及教職員工須依衛生單位指示進行居家隔離、居家檢疫及(加強)自主健康管理時，學校須主動關懷及瞭解學生之健康狀況。

2. 截至 110 年 8 月 17 日止，本局配合中央已發放 335 萬 260 片防疫應急用口罩（含護理人員口罩及一般口罩）及 3 萬 876 公升酒精等防疫物資。為協助學校迅速完成體溫量測工作，本局已購置 7,000 支額溫槍，2,000 支額溫槍配送給補習班及課照中心；5,000 支額溫槍配送給各級學校，目前已達到「班班有額（耳）溫槍」的目標。本局另配合教育部政策已協助本市 700 位以上教職員工生之學校，共計 180 校，設置紅外線熱顯像儀，可和額溫槍搭配使用，除落實校園體溫量測措施外，亦可減輕學校人力負擔。

七、友善校園的人文教育

（一）提升校園安全

1. 各校落實校園安全作為及加強學童自我保護意識

(1)加強警衛門禁管控，校外人士進入校園除於警衛室換證外，應一律穿著本市校園訪客貴賓背心以利師生辨識。

(2)引進社區守望巡守隊、民防、義警義消等人力協助校園巡守，並檢視校園巡查人員排定、方式、時段及區域，以配合學校既有警衛人力或保全契約無法涵蓋的範圍。

(3)定期實施演練，為因應校園重大安全事件，平日應加強師生安全教育觀念並實施任務編組，每學年度應辦理重大校安事件應變處置演練至少 1 次，以利事件發生時緊急應變處理。

(4)落實宣導防治，各校利用集會與課堂時間向師生宣導自我安全保護及被害預防觀念。

(5)實施安全教育，定期對學校教職員工實施校園安全知能研習或在職進修，以提升其校園安全防護知能，以有效維護校園安全。

(6)辦理學生校外生活輔導分區座談會，建立聯繫群組即時通報各項校外安全事件共同防處危害肇生。

2. 辦理學校校園社區協助巡防守護工作

(1)善用社區組織及人力資源以加強校園安全巡查時間、次數及人力，以有效維護校園安全並完善處理與應變能力。

(2)為加強校園安全，校園巡守工作由各校校長、當地警政單位及里長（或家長會、志工隊等）等協議辦理，以補強學校現有警衛或保全無法涵蓋的時段、地區及人力配置，並以每校每年度補助經費 10 萬元整為原則。

(二) 推展國中技藝教育

1. 建置區域職業試探與體驗示範中心

為將技藝教育向下扎根至國小高年級階段，國教署補助本市於龍興國中及楊明國中設立 2 所職探中心，提供鄰近國小技藝試探課程；本局亦補助幸福國中及永安國中於 109 年度成立職探中心，並於 110 年度起提供鄰近國小技藝試探課程。

2. 辦理技藝教育社團

鼓勵各國中在學期中辦理技藝教育社團，以聯課活動、自習課、年級共同行事及課後時間辦理為原則。109 學年度共有 34 校辦理 85 個技藝教育社團，涵蓋餐旅、商管及藝術等 9 類職群。

3. 辦理技藝教育專班

於國中九年級單獨編成技藝教育專班，109 學年度共有 6 校設立，每校各 1 班，本市共成立 6 班，專班課表中排入技藝教育課程，對於技藝教育有強烈興趣的學生可多方探索不同職群，加深加廣學習各職群課程。

4. 辦理抽離式技藝教育課程

於技藝教育課程時段，將參加技藝教育課程之學生單獨抽出至其他地點上課。109 學年度共有 11 所國中及 15 所高中與大專院校，合作辦理 367 班的技藝教育課程，提供 7,931 人次學習機會，讓學生在課程中接觸不同職業世界，達到適性揚才的目標。

5. 技藝教育競賽及成果發表活動

為提供技藝教育課程學生展能舞台，本市 109 學年度國中技藝教育競賽於 110 年 3 至 4 月辦理，共有 8 職群 16 組，逾 800 名學生參賽，惟因疫情影響，取消辦理全市性技藝教育成果發表活動，改由各合作辦理技藝班之學校於校內實體展示技藝課程優秀成品，並於本市國中技藝教育資源網辦理線上發表。

（三）強化校園三級輔導機制

1. 強化二三級輔導交流連結工作合作

為有效提升二三級輔導工作效能，以及增進學校教師與輔導中心專業輔導人員之專業交流，辦理一系列專業課程，提供專業輔導人員與學校輔導教師參加，經過課程的合作與討論，強化彼此工作分工之內涵，以及系統合作的緊密性。

2. 二三級輔導工作合作及交流會議

與高中、國中與國小端輔導人員進行對話，說明 109 學年度法律之變革及個案轉介流程。

3. 生態合作取向（DER）之小團體輔導方案領導者專業訓練工作坊

協助專輔教師認識生態合作取向小團體輔導工作模式、了解帶領介入性情緒調節團體之輔導知能、培養雙師合作之生態合作取向概念及增進彼此交流分享。

4. 少年事件處理法修法

因應少事法修法 7 歲以上未滿 12 歲兒童觸犯刑罰法律行為回歸國民教育、學生輔導機制及兒童與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處理，不再移送少年法庭，改以學生輔導、保護、處遇措施取代司法介入，本局參考教育部訂定「學校進行 7 歲以上未滿 12 歲偏差行為學生輔導流程圖（教育部 109 年 8 月 27 日臺教授國字第 1090090634 號函發布在案），訂定「桃園市所屬學校進行 7 歲以上未滿 12 歲偏差行為學生輔導流程圖」。

5. 校園自殺自傷防治

本局於 109 年 7 月 28 日及 10 月 29 日召開校園學生自我傷害專案會議，邀集學校、衛生局、社會局及本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等相關網絡單位討論，瞭解學校辦理情形，並提供相關改善措

施。

(四)建置教師諮商輔導支持服務體系

因應教師法修正第 33 條第 4 項規定及增進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專任教師及代理教師全人成長、提供教師諮商輔導支持服務及建立教師支持體系，以促進與維護其身心健康，爰規劃與大專院校合作辦理教師諮商輔導支持服務。

本局 110 年委託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心理諮商暨健康促進研究中心)辦理本市教師諮商輔導支持服務，服務內容包含:教師心靈成長課程、心理衛生推廣與教師研習、建置及維護教師諮詢專線、個別諮商或個別輔導方式、團體諮商或工作坊方式等。期望建置完善諮商輔導支持體系並發揮諮商輔導功能，以促進本市教師心理健康強化校園三級輔導機制。

八、安全實用的設施教育

(一)推動一區一高中，新屋區新設新屋高中、復興區新設羅浮高中，平衡城鄉差距。

1. 新屋高中

考量學生就學需求、地方發展與地方人士期待，新屋國中已改制為新屋高中。106 學年度開始招生，新建校舍及游泳池工程總經費為 6 億 882 萬元整，於 110 年 1 月 22 日完工，業於 110 年 3 月啟用。

2. 羅浮高中

本市為六都原住民人口數最多之地區，爰規劃籌設原住民實驗高中，工程總經費已核定 7 億 6,000 萬元，於 108 年 5 月 31 日開工，國小校舍、高中校舍及高中宿舍等興建工程校舍部分於 110 年 9 月使用，110 學年度如期招生；另有後續擴充工程包含戶外球場、專科教室設備、遊具及安全地墊、綠建築、公共藝術等項目，110 年 11 月初完成後續擴充工程。

3. 評估大坪頂地區新設高中

大坪頂地區因位於桃園與新北交界處，交通便捷，具發展潛力，為免除學生遠距通學、鼓勵就近入學，本局啟動龜山區坪頂地區設置高中評估案，本局於 109 年 1 月 6 日辦理說明會，綜合

各方意見提出兩個主要構想方案：

(1)方案一：大崗國中就地直接改制為大崗高中。

(2)方案二：大崗國中旁文高三用地新設大崗高中。

以上方案，本局優先採行方案二，土地持續以容積移轉之方式收受（至 110 年 7 月底已取得持分換算面積約 2.8 公頃）並積極向教育部爭取基本規劃設計等經費，以期 110 年底完成校舍初步規劃設計，期間若土地取得困難，則啟動評估大崗國中改制完全中學之可行性。

（二）配合都市計畫開發，校舍遷建及更新：

本市多個都市計畫區，隨著土地開發完成，近年新建案林立，而本市因推動社會福利、工業發展、招商有成，人口持續遷入，學生人數呈現成長狀態，為滿足就近入學之需求，並更新過於老舊之教學場域，新設校、新建校舍工程如下：

1. 新設校工程

（1）青園國小

為滿足本區民眾就近入學需求，本府擇定高速鐵路桃園車站特定區內文小一用地，107 學年度成立設校籌備處，規劃國小每年級 7 班，共計 42 班，109 學年度借用青埔國中校舍空間招收一年級 2 個班。

本案採 1 次完成總體規劃，分階段設計發包工程。第一期以行政區、低年段教室及非營利幼兒園優先，教育部核定校舍工程規劃設計費 857 萬元整及本府核列第一期工程經費 5 億 9,999 萬 7,326 元，本案已委由本府新建工程處辦理興建工程相關作業，110 年 7 月 24 日辦理第二次開標，110 年 8 月 3 日辦理評選，依目前作業期程推估，如後續招標過程與施工順利，青園國小第一期校舍（國小及幼兒園）其中 1 棟校舍預計 111 年內可先行啟用，第一期工程預計 112 年竣工。

本案經費本局業於 109 年 12 月 18 日以府教設字第 1090328332 號函報請教育部爭取補助款挹注，以提升當地教學服務品質及就學需求。教育部業於 110 年 3 月 25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100027024 號函說明刻正向行政院申請 111 年度公共

建設計畫在案。

(2)文青國中小

A7 生活圈周邊學校有樂善國小、文欣國小及大崗國中，校舍空間量體 5 年內尚可滿足就學需求。惟本局考量 A7、A8 捷運站長遠發展，107 學年度成立文青國民中小學籌備處，以 48 班為規劃，國小 24 班、國中 12 班，並預留腹地因應學齡人口成長需求。

本案採 1 次總體規劃設計，分期興建，第一期校舍包含幼兒園校舍、國小校舍（含行政辦公室、專科教室）及活動中心後擴工程。

工程採購案已於 110 年 8 月 2 日上網公告，預計 110 年 9 月 1 日上午辦理開標作業，倘順利發包，預計約在 112 學年度前啟用第一期校舍，以供 112 學年入學。

本府預計國中校舍於 115 學年度前完工及入學，惟實際招生年度仍須配合工程發包與施工進度採滾動式調整。

本案經費本局業於 109 年 12 月 18 日以府教設字第 1090331834 號函報請教育部爭取補助款挹注，以提升當地教學服務品質。教育部業於 110 年 3 月 25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100027024 號函說明刻正向行政院申請 111 年度公共建設計畫在案。

(3)五福國小

五福國小學校用地都市計畫變更案經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 108 年 1 月 29 日第 939 次會議再審通過。將文高一用地變更為文小及住宅區，以重劃方式取得用地，本府前於 108 年 3 月 12 日召開土地所有權人座談會，因多數地主表達平均重劃負擔比率過高，不同意出具同意書，為減輕財政負擔及考量就學需求，本府將五福國小學校用地取得認定為重大公共設施建設計畫，並依都市計畫法桃園市施行細則提起本市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

承上，經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後同意五福國小校地適用都市計畫法桃園市施行細則第四十一條之一，本府於110年6月24日辦理計畫範圍內土地之公告，接續將再辦理計畫範圍內土地市價之公告作業。公告後，民眾可申辦容積移轉獎勵，加速本府取得五福國小校地。

為疏解南崁地區學校容量不足問題，本局近幾年透過增建教室方式予以改善，如南美國小、錦興國小，新校舍皆已完工啟用，亦就南崁地區鄰近學校如大華國小、蘆竹國小、大坑國小等補助交通車計畫，亦積極發展特色以吸引南崁地區學生前往就學，藉以紓解該區部分就學需求。另將密切關注土地取得進度及積極配合辦理地主申請容積移轉，以利儘快取得土地讓校舍及早動工。

2. 校舍擴建工程

(1) 八德國小老舊校舍整建工程

考量八德擴大重劃區目前僅有八德國小及八德國中等 2 校，然八德區因近年發展快速，房屋建案數目龐大，帶動周邊人口移入，整體總人口數快速成長，學生人數亦隨著密集人口而增加。學校老舊校舍整建工程核定經費 4 億 7,301 萬 3,522 元，委由新工處代辦，已於 107 年 11 月 30 日決標、108 年 1 月 18 日開工，109 學年度已啟用新校舍，操場工程於 110 年 8 月底完工。可容納 70 班，惟鄰近學校因重劃區人口移入，且八德 1 至 3 號社會住宅亦將陸續完工，本局已就八德地區新設校先行向行政院爭取專案公共建設工程預算，預計今(110)年規劃、111 年設計以滿足入學需求，提供良好的學習環境。

(2) 青埔國小第二期校舍工程

青埔國小一期校舍工程業於 106 年 10 月 18 日竣工，考量青埔特區近年人口數持續增長，為滿足並紓解當地居民學童就學需求壓力，該校二期校舍工程，總樓地板面積 13,600.9 平方公尺，總經費核定為 3 億 6,930 萬元，於 109 年 3 月 13 日決標，得標廠商為順業營造工程有限公司，109 年 4 月 27 日開工，現本案因受天候影響及新冠肺炎疫情影響，並有原物料缺

乏等狀況，須辦理工期展延，故校舍預計延至 111 年 6 月竣工，操場、週邊地坪及景觀等工程可在 112 年 4 月前竣工，將可提供學生優質之教學空間。

3. 遷校工程

(1) 興南國中（環北國中）

興南國中學校用地係配合機場捷運 A21 站地區區段徵收開發案取得 2.5 公頃文中用地，該都市開發案內政部都委會 106 年 5 月審議通過，細部計畫 106 年 10 月市都委會審議通過，本府地政局已接續辦理區段徵收作業，內政部 107 年 5 月 25 日、10 月 3 日及 108 年 1 月 4 日召開土徵小組專案小組會議進行審查，本府地政局已於 108 年 2 月 1 日依前開會議審查意見完成補充說明陳報內政部續審，5 月 22 日召開土地徵收審議小組會議，會議決議修正後通過。

本府地政局於 108 年 12 月及 109 年 1 月辦理協議價購會議及區段徵收公聽會，109 年 11 月公告徵收，預計 110 年上半年完成地上物拆遷及工程開工，全區工程預計 112 年底完工。因本局已順利向教育部取得幼兒園經費，將先行規劃部分用地興建幼兒園，規模為 10 班，如後續招標、工程階段順利，預計幼兒園 112 年 9 月開始招生。

另為縮短遷校期程，興南國中已啟動校園規劃，本局已核定興南國中新校區配置規劃前置作業經費，預計 112 年可進入工程發包階段，後續將全力協助學校辦理遷校作業。

本案經費本局業於 109 年 11 月 13 日以府教設字第 1090291240 號函報請教育部爭取補助款挹注，已納入公建計畫，以提升當地教學服務品質。

(2) 龍岡國小遷校（龍興國小）

配合龍岡路第三期拓寬工程拆遷計畫，採取「先建後遷」方式，規劃將龍岡國小遷校至中壢體育園區都市計畫內文小用地（面積約 2.05 公頃）；中壢體育園區都市計畫 108 年辦理公告徵收，預計 110 年後將可取得龍岡國小新校地，屆時進行土地點交及工程發包工作，預計 112 年可進入工程發包階段。龍

岡國小新校區地形方正，周邊道路筆直暢通，課程也將以全新面貌發展為科技、智慧教育特色學校，未來中壢體育園區周遭新住戶學童也能就近入學，滿足當地就學需求。

本案經費本局業於 109 年 11 月 13 日以府教設字第 1090291240 號函報請教育部爭取補助款挹注，已納入公建計畫，以提升當地教學服務品質。

（三）其他學校後續及增班增建校舍工程

1. 109 年竣工

- (1)桃園區慈文國小活動中心新建工程。(109 年 7 月竣工)
- (2)文昌國中活動中心暨幼兒園新建工程。(109 年 7 月竣工)
- (3)龍潭區龍潭國中校舍改建工程。(校舍部分已於 109 年 5 月竣工，拆除及景觀工程預計 110 年 9 月竣工)
- (4)過嶺國中新建活動中心 (109 年 9 月竣工)
- (5)樂善國小「校舍新建暨附屬設施工程設備案」(109 年 5 月竣工)
- (6)青埔國中後續校舍工程 (109 年 9 月竣工)

2. 預定 110 年以後竣工：

- (1)建德國小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110 年 1 月竣工)。
- (2)武陵高中新建專科教室大樓暨停車場統包工程。(預計 111 年 9 月)
- (3)平鎮區山豐國小新建活動中心工程。(預計 111 年 7 月)

3. 規劃中或招標作業中：

- (1)楊梅區楊光國中小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 (2)中壢區內壢國中綜合大樓新建工程。

（四）老校更新計畫

1. 補強工程

本市已完成所轄學校普查共計 1,838 棟校舍，其中民國 88 年以前興建之一般類校舍計 1,214 棟，因耐震能力設計較不符現行法規，教育部自 98 年起陸續推動老舊校舍整建計畫，已全面補助辦理耐震評估工作。

經初評結果 IS 值小於 80 者，屬確有安全疑慮，須優先辦理詳細評估，詳評結果 CDR 值小於 1，須辦理補強者計 390 棟，總投入經費約 22 億元，並已於 109 年全部完成。

至於初評 Is 值 80 至 100 間之校舍共 170 棟，因仍未達到第三類建築物標準，列為第 2 階段辦理詳細評估，已於 108 年完成詳評作業，詳評結果 CDR 值小於 1，須辦理補強者計 141 棟，已爭取教育部 109-111 年專案計畫補助經費 8.44 億元，109 年核定 40 棟計 2.25 億元、110 年 55 棟計 2.72 億元及 111 年 46 棟計 3.47 億元。

2. 重建工程

本市推動老舊校舍拆除重建計畫，每年編列 1 億 5,000 萬元預算，109-111 年提列 4 億 5,000 萬元，110 年度進行南門國小第一棟、西門國小 A 棟左、中壠國小仁愛樓、內柵國小北棟等校之老舊校舍拆除重建工程均已發包施工中，以提供各校優質及安全無虞的校舍與學習環境。

（五）老舊廁所改善計畫

改善本市所屬學校廁所環境陰暗潮濕及傳統男女合間型式、男女大便器數量與無障礙廁所設置不足，以及傳統 RC 化糞池，空氣惡臭異味溢散等，影響空氣品質及環境衛生。104 年已補助 71 校、總經費 1 億 2,340 萬元，105 年補助 31 校、總經費 6,500 萬元，106 年補助 44 校、總經費 6,176 萬元進行廁所改善，107 年補助 31 校、總經費 5,129 萬元，108 年補助 26 校、總經費 4,394 萬元，教育部 108 年另核定 40 校廁所改善經費約 1 億 5,873 萬元，109 年補助 11 校、總經費 1,759 萬元，另教育部 109 年已核定本市 18 校 66 間廁所規劃設計改善經費 232 萬 8,683 元，工程經費 2,993 萬 8,946 元整，110 年補助 13 校、總經費 2,596 萬 5,000 元。

（六）污水排放改善計畫

配合本府水務局公共污水管線工程完成後，依據相關法令（如下水道法、下水道施行細則等），需配合辦理污水接管工程，以改善校園污水及雜排水改善事實。本局 108 年度銜接污水管線

學校計大溪國中等 17 校，分 3 階段施作，順序如下：

1. 第一階段（108 計畫）：經國國中、光明國小、南崁國小、大湖國小、文華國小、莊敬國小等 6 校已完工。
2. 第二階段（109 計畫）：大溪國中、楊明國中、大崗國中及大崗國小等 4 校現正施做中，已完工。
3. 第三階段（110 計畫）：大溪國小、楊明國小、文欣國小、樂善國小、龍潭高中及田心國小等 6 校歷經 2 次流標，水務局刻正重新辦理檢討。

（七）老舊運動場場地修繕及更新計畫

本市各級學校運動場多數皆已逾使用年限，為提供師生優質的教學環境，104 年核定 49 校、總金額 1 億 795 萬 7,900 元，105 年度核定 30 校、總金額 9,459 萬 8,829 元，106 年核定 46 校，總金額 1 億 2,633 萬 6,876 元，107 年度總計核定 19 校，總金額 4,994 萬 3,784 元，108 年度總計核定 26 校，總金額 7,910 萬元，109 年度總計核定 19 校，總金額 5,082 萬 3,000 元，110 年度總計核定 19 校，總金額 9,058 萬元，希望藉由老舊運動場地修繕補助，改善學校跑道，以提供師生更完善安全的運動場地。

（八）充實監視系統及設備，強化校園安全防護

強化現有校園安全，自 105 年起推動建置學校週界智慧監控電子圍籬，105 年選擇南崁國小、楊明國小為示範學校，106 年擇定大溪國小、同德國中為示範學校，107 年擇定青埔國中、壽山高中為推動電子圍籬示範學校，進行裝設、管理維護、執行效能評估，108 年度補助本市 18 所學校計 290 萬 9,300 元整，109 年度補助 9 所學校計 135 萬 4,950 元整建置緊急求救鈴系統和探照燈系統，110 年度補助 15 所學校計 127 萬,335 元整建置緊急求救鈴系統和探照燈系統，未來亦將積極爭取經費，強化校園防護工作，以建構完善警監系統。

（九）校舍防水隔熱工程計畫

因臺灣地處亞熱帶地區，夏季高溫多雨潮濕，又近年氣候異常，建物構材受多變天候影響，使得建物材質劣化且因混凝土材料吸熱快、散熱慢，室內環境容易悶熱，由於自然氣候反覆交替

作用下侵蝕材質，屋頂層混凝土劣化產生毛隙現象，進而發生漏水、鋼筋銹蝕、建物保護層剝落等情形，維護不善將使建物快速老化，縮短生命週期。

為改善本市校舍防水隔熱功能，增進室內學習環境及延長建物使用年限，本局 105 年於相關預算核定 33 校 34 案，補助經費約 5,778 萬元，106 年至 108 年本局編列專案預算並配合教育部國教署防水隔熱工程計畫，執行情形如下：106 年度核定 45 校 57 案，補助經費約 6,298 萬元，107 年度核定 58 校 70 案，補助經費約 8,866 萬元，108 年度核定 45 校 54 案，補助經費約 5,096 萬元，109 年度本局編列專案預算並配合教育部國教署防水隔熱工程計畫，共計核定本市 41 校 55 案，補助經費約 7,363 萬元，110 年度配合校園推動設置太陽光電計畫，校舍屋頂防水以招商設置太陽光電方式一併處理並由光電廠商保固為原則，另編列專案預算共計核定本市 7 校 7 案，補助經費約 609 萬元。

九、終身學習的社區教育

（一）辦理社區大學

本市共 5 所社區大學，提供市民優質的終身學習環境。110 年度春季班共開設 974 門課，約有 1 萬 4,858 人次參與。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為降低群聚感染風險，本市社區大學自 110 年 5 月 13 日起暫停所有實體課程，並依本府 110 年 8 月 10 日防疫會議決議，社區大學由於活動及課程類型多元，將檢討活動類型或授課內容後，陸續提出開放原則及時程，目前暫不開放。本市委辦經費每所社區大學每年 190 萬元，5 所社區大學每年委辦經費共 950 萬元。本市社區大學持續提供多元學習管道，更深入社區，吸引更多民眾加入終身學習行列，由在地學、學在地、做中學、學中做，培育公民參與社會公共事務及提升公民素養。

（二）推動樂齡教育

持續辦理樂齡學習中心，提供 55 歲以上長者終身學習管道，並廣續推動「桃園市樂齡學習特色核心課程補助實施計畫」，鼓勵各中心結合在地文化發展特色核心課程，以推廣樂齡教育。110 年 1 月至 7 月止共辦理 3,577 小時課程，計 4 萬 9,246 人次參

與。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為降低群聚感染風險，本市樂齡學習中心自 110 年 5 月 13 日起暫停所有實體課程，並依據本府 110 年 8 月 10 日防疫會議決議，考量樂齡課程與活動多元，將檢討活動類型或授課內容後，陸續提出開放原則及時程，目前暫不開放。

（三）辦理新住民學習中心

委由本市平鎮區忠貞國民小學辦理南區新住民學習中心、龜山區幸福國民中學辦理北區新住民學習中心，結合各方學習資源，提供新住民多元終身學習課程，建立新住民終身學習體系，提升新住民及其子女生活知能及競爭力。110 年 1 月至 7 月透過多元協力，辦理課程、活動場次共 71 場，總計 1,609 人次參與。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為降低群聚感染風險，本市新住民學習中心自 110 年 5 月 13 日起暫停所有實體課程，後續依本府防疫會議決議提出開放時程及準則，目前暫不開放。

（四）辦理短期補習班及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業務

1. 本市立案私立短期補習班家數統計至 110 年 8 月底共 1,284 家，業務內容為補習班立案申請、變更審查、維護短期補習班資訊管理系統及補習班相關法規研修業務。
2. 本市立案私立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家數統計至 110 年 8 月底共 233 家，業務內容包括設立許可申請、變更及人員異動等行政業務。

（五）辦理交通安全教育宣導

辦理學生通學交通安全維護研習、導護志工研習、機車防禦駕駛教育、大型車視野死角及內輪差體驗活動、自行車暨機車安全騎乘教育及高齡者交通安全研習，統計至 110 年 8 月底參與人數約 5,000 人次，並藉由實地勘察，改善學校交通安全環境，維護師生上下學交通安全。

（六）辦理各項藝文競賽與終身教育表揚活動

110 年辦理全市學生音樂、美術、舞蹈、創意戲劇、鄉土歌謠、語文競賽等各項藝文競賽，以及辦理模範兒童表揚、藝術教育有功評選、優良教育人員、師鐸獎、孝行獎與等終身教育表揚

活動。

(七) 推動校園導護志工

1. 導護志工裝備更新: 本局 110 年補助本市學校自行依照學校需求購置導護裝備，補助項目包含導護旗、交通錐、電子哨、反光雨衣雨鞋等交通導護裝備，110 年度共補助 170 校，經費約 390 萬元。
2. 校園志工研習: 委請學校辦理交通導護志工教育訓練及教育類志工教育訓練，前揭訓練包含基礎課程及特殊課程，由本局補助相關研習費用，充實志工知能並維護其權益。110 年交通導護類志工特殊訓練辦理 4 場，共計 197 人次參與；教育類志工預計基礎訓練辦理 5 場，特殊訓練辦理 7 場，共計 550 人次參與。
3. 辦理校園志工觀摩活動: 為提供各校辦理志工觀摩活動，凝聚校園志工向心力，本局編列預算補助每人 1,600 元整。110 年度計 182 校申請辦理，已核撥 1,566 萬 5,251 元整。

(八) 疫情期間紓困作業

1. 補習班及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安親班)紓困：
 - (1) 受中央命令停業(課)，並發生營運困難事實者，由業者逕向教育部申請，包括如下：
 - ① 給予機構補貼：「給付全職員工達基本工資人數」*4 萬元及「給付全職員工未達基本工資人數」*1 萬元。
 - ② 未達基本工資之全職員工薪資補貼：4 萬元。
 - (2) 目前全國申請 1 萬餘件，申請總經費幣 18.5 億餘元，核定 4,100 餘件，核定 7.4 億餘元。
2. 社區大學及講師紓困補助：
 - (1) 社區大學：場地補助最高 30 萬，員工薪資補助每人最高 4 萬元。
 - (2) 講師：因疫情影響損失酬勞達 50% 者，每人最高補助 4 萬元。
 - (3) 目前 5 所社大(桃園、八德、中壢、新楊平、蘆山園)共申請紓困 495 萬 9,800 元。
3. 提供補習班從業人員施打疫苗及補助第 1 次快篩試劑：補習班於 110 年 7 月 27 日有條件適度開放，開放條件包括從業人員施打疫苗或快篩陰性，本市已安排於 7 月 27 日至 29 日為補習班教職員

工施打疫苗，補習班教職員工如未施打疫苗或疫苗接種未達 14 天者，可以快篩試劑陰性證明替代，市府也辦理快篩試劑之緊急採購提供予本市 1,282 家補習班；總計提供疫苗施打及補助快篩試劑各約 7,500 份，協助補教業者安心復課。

十、創新前瞻的科學教育

（一）推展資訊教育

1. 推動「智慧學校數位學堂計畫」

數位科技時代來臨，帶來教學模式與學習方式重要變革，加上目前新冠肺炎疫情影響，使得數位學習更趨重要。本市自 105 年起積極推動「智慧學校數位學堂計畫」，鼓勵教師以科技融入教學，發展創新互動教學模式，讓教學更具啟發性，增添學生自主學習動機。目前本市國中小已建置完成 5,105 間智慧學習教室，普及率達 63%。今(110)年度預計建置 600 間智慧學習教室。此外，本市持續舉辦多項智慧學習教室推廣活動，加強教師智慧教學專業知能，包括：社群共備、各區研習、教師增能研習、熱血教師到校輔導、熱血種子教師培訓、創新教學團隊競賽及成果發表會等活動，讓智慧學習教室設備得到有效運用，使智慧教育普及化。

2. 推動科技輔助自主學習

因應科技輔助自主學習及遠距教學之趨勢，本市自去年(109)起參與教育部「科技輔助自主學習計畫」，並擔任計畫之先導推廣縣市，今(110)年度因應行政院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施行主軸，及教育部科技輔助自主學習與數位教學特色應用，110 至 111 年「數位學習推動計畫」本市獲補助經費計 7,602 萬 7,000 元整，增購 4,800 台行動載具，計畫內容包括：類型 1：「科技輔助自主學習推動計畫」、類型 2：「5G 智慧學習學校推動計畫」暨類型 3：「5G 新科技學習示範學校(中小學)推動計畫」等 3 項子計畫，鼓勵學校實施數位學習平台輔助自主學習模式及推廣 5G 新科技學習，培養學生自主學習能力，提升基本學力與素養，縮減學習落差，目前總共有 90 校、418 位教師及 10,008 位學生參與計畫。

去年起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更突顯視訊互動教學與直播共學之需要及增加行動載具數量之迫切性，目前本市備有 17,444 台行動載具提供國中小學生線上學習，將持續推動科技輔助自主學習，增加行動載具數量，為「居家學習」做好準備。

3. 因應停課不停學提供相關設備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教育部宣布全國各級學校停課期間，市府協助提供相關設備如下：

- (1)行動載具（如平板、筆電）：提供給無載具之學生借用，並以弱勢家庭學生為優先，停課期間借出約5,700台。
- (2)4G 門號(SIM 卡)：學生居家學習所需之4G 門號(SIM 卡)，可向5大電信業者申請停課不停學優惠方案。經濟弱勢學生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及清寒家庭)由本局補助學生(家長)網路費通訊，另教育部於全國疫情嚴峻期間(三級警戒以上)，也提供15及45天居家學習4G 門號(SIM 卡)，供經濟弱勢學生申請使用。
- (3)無線分享器：慈濟基金會提供本市1,100台無線分享器，供經濟弱勢及清寒家庭學生遠距教學上網借用。

4. 資訊科技教室設備汰舊換新計畫

逐年汰換中小學資訊科技教室電腦設備，以優質化的資訊教學設備，提升資訊教育品質。109 年已更新 83 校 86 間教室，共 2,578 部電腦。今(110)年預計更新 96 校 98 間教室，共 2,847 部電腦。

5. 教育網路中心建構綠能雲端資料中心計畫

- (1)本市各校(258校)校網集中化量化數據說明如下：
 - ①國中小 65.42%(157 已完成校數/240 總校數)
 - ②高中職 50%(9 已完成校數/18 總校數)
- (2)本市各校(258校)網域名稱集中化量化數據說明如下：
 - ①國中小 95.83%(230 已完成校數/240 總校數)
 - ②高中職 83.33%(15 已完成校數/18 總校數)
- (3)本市各校(258校)電子郵件集中化量化數據說明如下：
 - ①國中小 100%(240 已完成校數/240 總校數)
 - ②高中職 100%(18 已完成校數/18 總校數)

（二）發展科學教育

1. 中小學科學展覽會

為激發學生對科學研習之興趣與獨立研究之潛能、提高學生對科學之思考力、創造力與技術創新能力，從而改進中小學科學教學方法、普及科學知識、發揚科學精神。

（1）本市科學展覽會取消區賽：

參考其他五都機制，110 年起本市國中小科學展覽會取消各區區賽，改由市初賽、複賽二階段辦理。複賽於 110 年 4 月 14 日於楊梅高中辦理完竣，本市高中組 14 隊、國中組 11 隊、國小組 12 隊，共計 37 隊進入全國賽。

（2）優良作品培訓：

為提升並精進本市科學展覽作品，市賽後將邀請學有專精的教授，針對全國科展參賽作品進行指導及培訓。因應本土疫情嚴峻，本次培訓採線上方式進行，每組學生與教授進行 3 次線上培訓。

（3）辦理科展指導教師社群：

建立績優科展教師互動分享的社群，透過經驗傳承及問題導向研究，有效提升本市科展教師指導知能。

2. 生活科技教育競賽

為加強生活科技教學，奠定學生科學及生活技能之基礎，提高學生對生活科技問題探究的興趣，激發其創造思考與團隊合作，以及在競賽中學習解決生活中和科技有關的實際問題。本市自 106 年開始舉辦國民中學生活科技創作競賽，提供學生做、用、想之實務經驗。本市於 109 年 12 月 27 日辦理完竣，獲獎隊伍將薦派參加全國賽。全國賽業於 110 年 4 月 10 日假新北市立江翠國中活動中心辦理完竣，本市榮獲第一名 1 件、第三名 1 件、佳作 1 件與創意獎 1 件等獎項。

3. 自造者教育

從國小、國中至高中皆有延續性加深加廣學習，105 年及 107 年分別在內壢高中及壽山高中建構 Fab Lab 實驗室，深耕自造者教育，導入多元創意教學模式，提供教師增能課程，鼓勵教師設

計創新課程，以提升學生主動學習、解決問題、設計與製作之創新能力，並內化為終身素養，此外，高中階段持續扮演大手牽小手，帶動本市國中小學推動創客教育之普及化。

4. 提升國民中小學自然科學領域教學設備計畫

(1)為提升並充實中小學自然科學實驗設備，並提供國中小師生動手實作的自然學習環境，本計畫確實盤點並掌握本市學校現況需求，配合國教署研擬因應作為，以持續改善國中小科學實驗操作之安全。

(2)本計畫執行期程自 109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10 年 9 月 30 日止，共補助國小 183 校，國中 58 校，總經費計 2,106 萬元整。

(三) 創造力教育

1. 本市為精緻化並整合歷年創造力及科學教育計畫，推行之「創造力暨科學教育實施計畫」，以「智慧校園，創意桃園」為核心，「創意深耕擴散」、「人文科技關懷」及「科學探究實作」為 3 大主軸，依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課程規劃（創造力、實驗、創客及科學教育等）方向等方式進行整體規劃，且著重於創客教育、機器人及程式設計教育之推展。

2. 110 年度除了各校補助計畫，並於暑期辦理創客教師研習、學生創客夏令營及金頭腦科學教室等計畫（因應疫情狀況滾動式調整辦理時間），使學生有課堂以外的時間與機會接觸創客及科學教育；本局將於下半年辦理「國小水火箭競賽」、「國小科學基本能力競賽」及於新屋區辦理「創造力暨科學教育及資優教育嘉年華」，以呈現各校年度計畫推行成果；相關計畫業於 7、8 月核定，持續規劃辦理中。

(四) 增設科技中心

因應 108 年課綱新增科技領域，國中階段為推動生活科技教育及資訊科技教育教學正常化，106 年於建國國中成立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107 年於平鎮國中成立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108 年成立大園國中科技中心，109 年陸續新增大溪、大成、龍潭、南崁國中等 4 間科技中心，龍潭科技中心已於 4 月 9 日完成揭牌儀式，其他 3 所科技中心正在施工中，完工後本市將有 7 間科技中

心，可達到本市科技領域區域均衡發展，鼓勵學校運用各項數位科技機具，開發特色課程，並可服務周邊鄰近學校，另也安排設備飄移方式，給予周邊學校可借用設備於校內使用，達到資源共享的模式。科技中心亦安排各種增能研習或課程，提供學校教師透過增能研習過程，提升專業知能，進而轉化教學模式，於校內傳授新知，讓學生學習新科技知能。

（五）推動資訊技術資源整合運用

1. 本市市立學校基礎網路服務營運計畫

學校基礎網路改善：為全面改善本市國中小基礎網路，提供便捷、順暢的無線網路服務、高可用性的有線網路接取點，將原本的銅纜升級為光纖以降低雜訊，並增加 10G 以上骨幹頻寬，除介壽國中及羅浮國小併遷校及中壢國小校舍重建外，本市業已改善國中小網路骨幹環境。

2. 校園資安防護建置計畫

軟體安全防護：為強化本市市立各級學校校園網路安全防護，採購市立高中職及國中小（幼兒園）微軟（windows 企業版及 office 專業版）與防毒軟體大量授權（教育版），供本市所有學校師生電腦使用。本案授權並可提供學生校園及校外競賽合格版權使用，除可有效杜絕未受安全保護電腦造成影響正常網路使用情形外，亦能提高學生參加競賽的意願。

3. 教育行政系統整合計畫

本局「生親師資訊整合平臺」係統合單一認證授權平台（以下稱單一認證）、桃園市立國中小學雲端學務整合系統（以下稱雲端學務）、桃園市教育發展資源入口網（以下稱發展入口網）及生親師資訊管理系統（以下稱資訊系統），分述功能如下：

（1）單一認證系統

①因應資訊安全法相關規定強化資訊安全保護機制，提升服務功能，並整合各類服務網站授權程序。

②提供本局及所屬市立學校申請公務帳號及權限管理、系統代登自動化管理、檔案雲端存放、學習網站專區、系統常見問題 Q&A、系統管理員權限整合控管、系統角色管理及系統代

碼統一維護等功能。

(2)雲端學務系統

- ①提供本市各市立國中小教職員管理學生學籍相關事務，包含新生入學、編班、排課、成績、教師配課、轉學、畢業、出勤、獎懲、服務學習、輔導、專科教室借用、修繕申請等功能。
- ②配合國教署開發各類班別(藝才班、體育班、非學實驗班等)學務系統、學生資源網 2.0 及人力資源網 2.0 資料交換檔案匯出等模組。
- ③109 年度新增學生家長聯繫導師、教務處及輔導室之親師互動介面，並提供學生家長可線上登打回復輔導紀錄 A 卡功能。

(3)資訊管理系統

- ①提供本市各市立國中小各類統計資訊圖表產製、學生學習歷程、儀表板等功能。
- ②本局各科室可依需求自行製作各類所需定期性統計報表，並可匯出 Excel 檔供繳交教育部或上級單位，以減輕學校行政作業。

(4)教育發展入口網

- ①提供本市公私立學校辦理活動、研習、學生資料、校內徵才等管理與維護，以及新生大批製卡處理等運用。
- ②提供本市公私立高中以下學校教師及學生使用 OpenID 帳號介接教育部教育體系單一簽入帳號服務，整合運用各項教學系統服務平台(如：學習拍、均一教育平台、學習吧、PagamO 線上學習平臺、因材網等等)。
- ③提供市立國中小學校家長線上查詢學生校內成績等第、本學期出勤、獎懲紀錄、與學校進行親師互動，以及線上填寫學生輔導紀錄 A 卡。
- ④提供一般民眾可於線上投遞校內徵才履歷、接收新徵才訊息郵件通知及參加學校對外開放活動。

十一、營造幸福的家庭教育

（一）推動適性課程

1. 因應本市人口及家庭之特性，辦理各類家庭教育活動，除著重強化家庭教育兩大主軸「親職教育」及「婚姻教育」之推展外，另依照不同家庭角色，提供適性倫理教育、性別平等教育及學校家庭教育，以講座、工作坊、成長團體及讀書會等多元型態活動，並結合社群粉絲專頁、官方網站、電視牆及 Line 官方帳號等管道加強家庭教育宣導，以滿足各式家庭之需求。
2. 為培養孩子良好的家庭觀念，辦理學校家庭教育優質化補助計畫，輔助學校推展親職教育、婚姻教育、倫理教育、12 年國教課綱家庭教育議題及學校志工家庭教育增能研習等 5 項主軸，提升學校推展家庭教育質量。110 年共補助 88 校 120 案。

（二）提供專業諮詢

配合教育部提供市民家庭教育 412-8185 諮詢專線服務，由中心志工為民眾提供免費電話諮詢及面談服務；為加強志工專業知能以提升專業服務品質，辦理個案研討、在職訓練及召開志工工作會報。

（三）強化資源整合

每年召開家庭教育諮詢委員會，召集相關局處、專家學者、民間團體代表與學校代表等委員召開會議，商討跨局處合作並強化家庭教育資源整合及推動；並結合區公所、戶政事務所、社區發展協會、各級學校、企業工廠及民間團體，合作辦理家庭教育活動，主動提供民眾家庭教育相關資源。

（四）促進專業發展

辦理家庭教育專業知能研習，並鼓勵終身學習機構、各類型大眾傳播機構及其他與家庭教育有關之公私立機構、法人或團體參加，以增進推展家庭教育之人員、機關(構)、學校、法人及團體之專業知能。

（五）設置家長學苑

為強化家長親職教育知能，降低家庭教育活動參與門檻，特結合家庭教育中心與各校資源，規劃辦理家長學苑，以增加親職

教育課程之辦理場次以及拓展服務廣度，更適切的貼近家長對於親職教育之需求。110 年 9 月至 12 月家長學苑將於潛龍國小、東安國小、會稽國中、幸福國中及仁美國中等 5 校開辦，預計辦理 23 場次。

貳、未來努力方向

一、教保服務優質多元，友善育兒首選桃園

（一）教保服務多元化

1. 開辦非營利幼兒園

依教育部訂頒「非營利幼兒園實施辦法」委託非營利法人興辦非營利幼兒園，以成本收費，相對平價，全年除例假日及清潔日外皆有收托，提供幼兒良好教育與照顧，並保障教保服務人員合理之勞動條件，穩定服務品質，使家長放心托育、安心工作。

2. 推動準公共幼兒園

依「教育部推動及補助地方政府與私立教保服務機構合作提供準公共教保服務作業要點」與符合「收費數額」、「教師及教保員薪資」、「基礎評鑑」、「建物公安檢查」、「生師比例」及「教保品質」等 6 項要件的私立幼兒園合作，110 學年度本市共計 158 間私立幼兒園加入準公共幼兒園，提供 2 萬 1,001 名平價教保名額。

3. 持續推動公立幼兒園課後留園

經調查家長參與意願達 1 人以上即可開辦，5 人以上應立即開辦，弱勢、經濟情況特殊之幼兒參與平日留園可全額補助，寒、暑假期間每人每月最高補助 3,500 元。辦理時間可依各校（園）及家長需求選擇開辦 1 小時或 2 小時，最晚可至晚間 6 點。

（二）優質化學前教育

1. 辦理幼兒園基礎評鑑

(1) 為協助各公私立幼兒園符合相關法令規定，輔導各園依法辦理學前教育、維護幼兒就學及教職員就業之基本權益，並引導幼兒園建立園務運作基本制度，自 102 學年度起以每 5 學年為一週期辦理幼兒園基礎評鑑，就設立與營運、總務與財務管理、教保活動課程、人事管理、餐飲與衛生管理及安全管理等 6 大

類別進行評鑑。未通過基礎評鑑者，將請其改善，並於改善期限屆滿時，辦理追蹤評鑑，期能積極協助各園提供幼兒適齡適性之課程與教學，建構安全友善的學前教育環境。

(2)107 學年至 111 學年為第二週期評鑑，110 學年度基礎評鑑對象為本市中壢區、大溪區及觀音區之公立、私立幼兒園、108 學年度新設立之私立與公立學校附設幼兒園及自願優先接受基礎評鑑之幼兒園進行評鑑，約 140 園。

2. 改善教學環境設備

協助幼兒園依「幼兒園及其分班基本設施設備標準」或相關法令規定改善設施設備，以提供幼兒更友善的學習環境，110 年度獲教育部核定補助金額 3,605 萬 900 元整。

3. 推動教保輔導

辦理優質輔導計畫，媒合專業輔導人員進入幼兒園協助教保服務人員將理論融入實務工作，並透過實務工作實踐教育理念，使各園皆具有規劃主題教學及學習區之能力，透過增加幼兒自行操作或體驗之課程，鼓勵幼兒發揮創意，並依據幼兒真實生活經驗，統整其興趣，創造有意義的學習環境，優化本市教保服務品質，110 學年度預計參與輔導計畫共計 48 校（園）。

二、完善 K-12 特殊教育，開展學生無限潛能

（一）辦理資賦優異學生鑑定、課程及營隊活動

1. 本市每年辦理未足齡資優兒童提早入學鑑定、國小一般智能資優鑑定、國中學術性向英語、數理資優鑑定、國中小創造能力資優鑑定以及資優學生縮短修業年限鑑定。
2. 本市每年持續投入經費補助學校辦理各類資優教育課程或活動，以提供資優學生適性教育機會，並規劃整合區域資優教育資源，未來將逐年評估增置各類資優班級之需求性、持續挹注資優教育方案資源、提供資優學生多元適性課程、辦理資優教師專業知能研習、研發相關課程及教材等，以開展學生潛能。109 學年度辦理資優教育寒暑期營隊、資優教育教師增能研習、資優教育親職講座及各類資賦優異學生教育活動研習約 65 場次。110 年度本市資優中心(武陵高中)辦理小六升國中暑期資優線上營隊，及中壢

國中等 15 校辦理 25 梯次線上暑期學生多元資優潛能營，服務 624 為 2 至 9 年級資賦優異及藝術才能班學生。本市亦持續辦理資優教育親職講座、資優學生與大師對談活動、資優教育嘉年華及各類資優學生教育活動；另本市資優教育資源中心(武陵高中)規劃試辦資優學生獨立研究競賽活動。

(二) 擴增學前特教服務量能以利早期療育

1. 為使身心障礙（含發展遲緩）兒童均有接受適性教育之權利，充分發展身心潛能及培養健全人格，以特殊教育法等相關法規規定協助安排適學場所及相關特教服務。本市每年配合身心障礙學童就學人口需求及地區特教資源分配實際需要，且為符合就近入學原則，避免跨區安置，於各教育階段學校設置不同類型的身心障礙班，每學年度均辦理增班作業。
2. 110 學年度增設學前特教班 10 班，包括集中式特教班 8 班及不分類巡迴輔導班 2 班，集中式特教班分別設置於新興國小、大崗國小、新路國小、中正國小、龍岡國小、霄裡國小、新屋國小(原巡迴輔導班)及龍潭國小等 8 校；不分類巡迴輔導班則設置於埔頂國小及新勢國小等 2 校。110 學年度本市學前特殊教育班共計 63 班，其中集中式特教班 35 班(含 2 班啟聰班)，不分類巡迴輔導班計 28 班。
3. 111 學年度增班作業持續規劃辦理中，本局將持續追蹤各區身心障礙學生就學需求人口及特教資源，增設本市各區、各階段、各類特殊教育班。

(三) 增進高中階段特殊教育人力及服務

本市高級中等教育階段學校計 7 校設置集中式特教班；普通班身心障礙學生 21 人以上者得申請設立資源班，計 21 校設置分散式資源班，其餘學校以資源教室方案提供學生特殊教育服務；另於桃園特殊教育學校設置巡迴輔導班 1 班，未來高中階段將持續依安置及服務等需求辦理增班事宜。

三、深耕在地雙語融入，閱讀學習素養實踐

（一）永續本土語文教育，營造母語學習情境

本市以「培訓教師語言認證精進本土教學知能」、「規劃本土藝文活動扎根語言傳習文化」、「研發數位學習教材活化有效教學方法」、「建立本土教學智庫做好本土知識管理」、「深耕本土化課程推動臺灣母語活動」、「實施母語教學實驗探究母語教材教法」、「展現本土教學成果獎勵績優學校人員」、「結合文史社會踏查永續本土教育發展」等 8 大策略推動各項本土教育計畫，冀望學校透過情境學習模式，營造社區親師生共享之母語學習環境，使學生應用學習本土語文和其他知識的能力，擴充生活經驗及學習領域。

（二）原住民族教育

1. 研發民族教育課程及培育師資專業成長

為培育優質民族教育師資，積極辦理族語老師聯合甄選，掌握族語教學品質；辦理原住民族語教學知能研習，使教師理解 108 課綱本土語文（原住民族語文）之內涵，提升教學效能，透過原住民族文化與多元文化教育課程，強化一般教師對原住民族文化之理解，藉由師資增能俾順利推展原住民族教育課程及活動。

為優化原住民族教育環境，除於學校建置具原住民族文化硬體設備，增進校園傳統部落文化之推廣，亦透過發展適合原住民族學生之教學方法、善用數位科技資源、設計原住民族文化課程教案，提升原住民學生對原住民族語言及文化之理解，增進一般學生及教師對原住民族文化之認識與關懷，營造族群友善環境。

2. 本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

為解決少數族語師資甄聘不易及交通不便學區師資問題，自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試辦原住民族語遠距教學課程，優先針對本市國小教育階段未聘足本土語言課程原住民族語師資之學校先行試辦，110 學年度計畫媒合 15 位族語教師參與授課，期望受惠學生數達 30 位以上。

（三）未來國小英語及雙語教育推動政策

1. 推動雙語聯盟學校，分區辦理公開觀議課檢核成效

為精進雙語學校推動效能，推展中外師協同授課及中師獨立雙語授課，本局持續辦理「110 學年度雙語聯盟學校計畫」，由雙語創新學校義興國小、快樂國小、青埔國小、內壢國小，協同大坑國小、山豐國小、五權國小及其他雙語課程亮點學校永順國小等 31 校，合計 38 校共同參與。

此外，本市積極爭取教育部國教署「擴大引進外籍英語教學人員計畫」，目前已核定南崁國小等 7 校，各校核配 1 名外師進行雙語協同教學，另有桃園國小等 5 校待核定後辦理。

2. 編定國小學習領域課程綱要及學習重點

為提供本市雙語教育推動依循藍圖，請雙語創新學校義興國小、大坑國小、內壢國小、青埔國小、山豐國小、快樂國小及五權國小 7 校，召集外籍教師、本國英語教師及領域學科老師共同編定本市國小學習領域雙語課程綱要及學習重點手冊，目前已完成數學、自然、健體、藝術及綜合 5 大領域，目的在於依循十二年國教課程綱要之精神，培養各領域學科的能力與專業素養。

（四）推動閱讀教育

本局以未來校校擁有閱讀推動教師及閱讀故事志工為目標，並以教師及志工深入各校發展閱讀教育，進而培養學生閱讀素養及帶動學校閱讀風氣，另本市國中小圖書館部分以每生平均擁有 50 冊以上書籍為目標，且開放假日國中小圖書館使用，將學校圖書資源分享予社區，以營造社區學校共好之書香社會。

（五）品格教育

本市將持續積極宣導品格教育之重要性，建置品格教育網絡，規劃認知、情意、行動三方面教學研發，以多元課程與活動，增進親師生對品格核心價值之認識與實踐，讓學校、家庭、社會共同努力打造品格情境，共同發揮言教、身教、境教、動教、制教之功效。

（六）結合在地文化特色，發展學校特色課程

建置符合時代潮流之在地化課程教材資源—以本市 13 區，建置本市推動國小在地化課程實體教材、數位教材以及課程設計，110 學年度完成教材編印、配置，以充實課程教學資源及數位化互動教學模式，引起學生學習興趣，協助各校發展在地化課程。

四、雙語學習多元展華，精進素養專業增能

（一）邁向國際城市，推動雙語教育

因應「2030 雙語國家政策發展藍圖」政策，並為持續提升本市學子英語能力，達成國際接軌之目標，本局國中教育推動重點方向如下：

1. 持續廣邀雙語課程亮點學校

本市國中雙語課程亮點學校，除優先補助外籍教師員額外，並評估校內師資結構、課程設計、行政組織等，鼓勵本市本國籍教師參與雙語教學，在各學習階段，除了部定英語文課程，在校訂彈性學習課程以英語融入其他領域授課進行規劃，另雙語課程亮點學校需另開設 1 門雙語課程，未來持續鼓勵本市立國中申請成為「雙語課程亮點學校」並以每年增設 1 至 2 所學校為目標，以提升雙語課程亮點學校之質與量。

2. 持續擴增國中雙語創新學校

本市鼓勵國中申請雙語創新學校，其校內課程需達每週三分之一課程採全英語授課為目標，透過跨領域學習方式提高雙語學習授課時數，除引進外師與中師協同教學外，並由中師採雙語方式進行非考科領域雙語教學，打造全英語沉浸學習環境，未來每年規劃增設 1 至 2 所國中為目標，持續鼓勵及推動國中雙語創新學校。

（二）開拓國際視野，引進外籍英語教師

為開拓本市學子國際視野，並提升英語聽說能力，自 105 學年度起，試辦「英語教學資源中心及本市英語重點學校引進外籍英語教師聘用計畫」，現由文昌國中承辦外籍英語教師招聘與管理，110 年度計 36 位外籍英語教師，配置於 27 間國中。

為提升外籍教師實施效益，本市每年辦理中外師師資培育訓練、優良外師聯合觀議課及每月觀議課，且為檢視學校辦理成效，本市每年辦理外籍英語教師考核及訪視等作業，以提升辦學績效，期透過外籍教師與學生互動交流，全面向下扎根活用英語，增強孩子們對學習英語的興趣與成效。

（三）推動新課綱精神，提升教師專業素養

為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及本市重要政策議題，本局自 108 學年度起組織本市 69 所公私立國中成立大小聯盟工作圈教師增能平台，透過國教輔導團、大聯盟、6 個群組（小聯盟）及教務工作圈的機制，全面落實課程領導人及教師專業成長，有效提升本市國中教師教學品質及學生學習成效。

本案規劃辦理各群組課程領導人專業成長研習，計 28 場次 1,260 人次，並委由各群組學校協辦上下學期全領域教師素養導向課程設計及分享工作坊計 110 場次 3,200 人次，110 學年度國中工作圈素養導向學習評量暨命題設計發表會共 108 場次，國語文、英語文、數學、社會、自然科學、藝術、綜合活動、健康與體育、科技領域教師，預計共 3,242 人次，以落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神及本局教育政策。

本局亦透過領域輔導團及優良教師拍攝影片上傳本局 YouTube 官方頻道，其中影片內容包含公開授課精華輯、名師講座、名師領綱宣講、名師雙語 lightup、名師領域核心概念解析及會考大解密等部分，另亦結合本市三家有線電視系統，於第三公用頻道播出學習課程，進一步與北健電視台合作，於機上盒 VOD 隨選視訊建置本市居家線上學習專區，讓孩子學習不中斷。本局亦鼓勵教師運用本市桃園智學吧（Smart Learning Bar），網址：<http://smartlearningbar.tyc.edu.tw>），結合科技遠距教學課程，善用優質教案資源，共備觀課議課，提升教師科技素養能力，以擴散本市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教學效益，共同推展本市各項教育政策。

未來本市將積極有效轉化新課綱，落實大小聯盟國中工作圈教師增能平台，並透過國教輔導團及群組學校聯盟組織等，齊力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及重要政策議題，包含公私立國中課程領導人專業成長研習，深耕活化教學；並舉辦本市各公私立國中教師課綱增能研習，精進教學專業透過延續各領域領綱增能研習的基礎，落實教師教學專業精進，提升學生學習成效並實踐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厚植學校教學自主發展能力。

五、高教深耕在地文化，培育人才走向世界

（一）國高改隸及持續推動桃園市頂尖教育

因應本市轄內國、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及特教學校改隸、移轉後推動相關政策說明。

本局自 107 年 1 月 1 日起接管教育部主管之本市轄內 25 所國、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及特教學校，為因應國立高中改隸本府及十二年國教新課綱政策，市立高中仍持續辦理「桃園市市立高中亮點躍升計畫」，以挹注社區型高中資源，並針對本市桃園區及中壢區之市立高中另規劃「桃園市頂尖高中計畫」。

「桃園市市立高中亮點躍升計畫」自 104 學年度起實施，並持續原計畫之「優秀學生獎學金方案、深化外語學習方案、發展學校特色課程方案及學校行銷宣傳方案」，再納入龍潭高中、楊梅高中、中壢高商及中壢家商等學校，提供獎學金以促進學生就近入學並挹注教育經費，協助學校發展課程特色及提升各校競爭力，並於「深化外語學習方案」中加強與國外學校的國際交流。

有關針對桃園區及中壢區之武陵高中、桃園高中、陽明高中及內壢高中等 4 校訂定「桃園市頂尖高中計畫」，包含「學生自主學習方案、全校性特色課程方案及教師創新教學方案」，規劃與國內頂尖大學形成更緊密的策略聯盟合作關係，辦理相關學習社團營隊活動，協助學生未來升學各頂尖大學。

另為實踐 108 新課綱，豐富學生學習歷程檔案，本局於 109 年提出「桃園市頂尖教育計畫」，主要針對本市 4 所頂尖高中，即武陵高中、桃園高中、陽明高中及內壢高中，與頂尖大學形成策略聯盟合作關係，以大手牽小手形式開設高中多元課程。108 學

年度第 2 學期於各頂尖高中開設跨校彈性課程，於武陵高中與臺灣大學共同開設「臺大大師講座」課程，與交通大學共同開設「愛物(AI 物聯網)講座」課程，於桃園高中與政治大學共同開設「視界 lead：創新、人文、桃花源」課程，以及於內壢高中與中央大學共同開設「桃花源・創科學」課程。109 學年度更是加入了與臺大電機資訊學院合作開設「電腦原理」及「電資通領域微課程－車聯網」等課程，開設課程詳列如下：

1. 武陵高中：

- (1)臺大一車聯網課程。
- (2)陽明交大一AI 物聯網課程。
- (3)中大一歷遊地科講座。
- (4)中大一天文概論講座。
- (5)中原一程式設計與邏輯思維課程。
- (6)元智一科技與設計講座課程。
- (7)中原一前瞻設計課程。

2. 桃園高中：政大一視界 lead：創新、人文、桃花源講座。

3. 陽明高中：政大一法學導論校際講座。

4. 內壢高中：

- (1)中大一桃花源・創科學課程。
- (2)中大一生命科學課程。
- (3)陽明交大一女性小說家與英國浪漫文學課程。

希冀透過「桃園市頂尖教育計畫」，有效將各頂尖大學充沛的多元教學能量與本市 4 所頂尖高中教師相互結合，以建置教師與大學之夥伴關係，提升教師教學及發展課程之專業，並提供分流試探的預科課程，充實學生生涯發展的多元性，使學生增進自主學習能力等多重目標，來達到開創本市高中前瞻、多元的學校特色。

(二) 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

- 1. 本市因應十二年國教政策，在高中升學方面採多元入學方式，一次分發到位原則，並率先全國、唯一進行完整免試入學試模擬測驗及分發作業，且每年亦辦理高中高職博覽會，提供孩子們更多

選擇，讓興趣早日萌芽，透過高中職階段的興趣分流，以成就每個孩子的未來。

2. 本市 111 學年度辦理優先免試入學，規劃國中九年級應屆畢業生人數比率之 6% 以上優先免試入學名額，並納入公立高中職專業群科及私立高中普通科的優先免試名額，以達成「促進區域教育機會均等、鼓勵學生就近入學、照顧弱勢學生權益」等目標。
3. 另結合市府 1999 專線，歷年安排 12 年國教宣導團校長與種子講師來提供志願選填說明的相關專業服務，讓學生在 7 月即就定位，使學生能夠利用暑假時間進行學習與成長，顯見本市各項適性輔導措施功能的充分發揮。
4. 本市 110 學年度參加升學高中分發學生，在全國 6 個直轄市中前三志願錄取率為最高，歷年免試入學之學生前 3 志願錄取率亦是領先其他五都，代表學生明確了解並慎選個人的志願，並維持本市十二年國教制度推動的穩健發展。

（三）桃園市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發展與精緻教學中心

1. 為因應十二年國教政策與 108 學年度新課綱實施，本局將原有的新課綱策略聯盟，結合國教署精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及教學實施要點，成立「桃園市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發展與精緻教學中心」強調素養導向、跨域整合、校本課程等變革方向，強化本市高中職課程發展及教學能量的推動組職，以：(1) 地方政府課綱推動的準備與自我增能；(2) 協助學校課綱實施的支持與培力作為；(3) 促進學校教師教學精進三大面向，規劃具體作為，並進行跨系統連結與協作，包括學（群）科中心、與新竹縣、市區域策略聯盟、高優計畫前導學校、大學端等鏈結。不但能全面性對市屬高級中等學校進行課推工作，更納入教育部策略聯盟組織，並有效洽接六都課推系統，讓資源極大化，推動更有效率。
2. 以「有效課推，優質課發，精緻教學」為願景，戮力推展普通科、專業群科輔導團、研發推展各學科領域素養導向課程教學，凝聚課程發展能量、並協助高中職各校完成課程計畫的訂定，建立本市高級中等學校整體課程特色。

3. 為各校新課綱之行政準備與落實，以「自發、互動、共好」之精神，辦理公私立高中職教務主任社群共備研習與聯席會議、課程計畫規劃實務研習、各校校訂必修暨課程地圖分享研習，以期推展本市公私立高中職課程規劃的水平共榮。

（四）高中實驗教育

本市 106 學年度開始辦理高中實驗教育計有永豐高中、新屋高中、壽山高中以及大園國際高中等 4 所學校桃園市立永豐高中為全桃園第一個 AI（人工智慧）科技實驗班，課程比普通班更專業，以培育科技領域人才的角度設計課程，在 109 學年度未再續辦。

桃園市立新屋高中於 106 學年度開始辦理華德福教育實驗教育班，結合華德福國小、國中課程，依人智學發展十二年一貫完整的教育體系。課程特色以主課程搭配副課程，將藝術性融入環境並產生互動連結，使學校及整體社群文化植根於在地人文風情，將教育團隊及課程教育融合人文藝術性，重視對社會情感認同，學習道德與崇敬之心，以正確價值觀看待生命平等，關懷尊重土地大自然、培養博愛互助精神，朝向與自然和諧共存，邁向生命圓融與自由，以健康、平衡的教育方式，使學生朝向意志（身）、情感（心）及思考（靈）三個層面全方位成長，使其發展為具清晰思考、靈敏感覺和堅強意志的人。

桃園市立壽山高中於 106 學年度開始辦理日文實驗班，提供具日語潛能之優秀學生適性學習與發展的機會，發展日文實驗學習機制，以系統課程與專題講座培育語言整體能力，藉由日語文課程及專題的開設，搭建學生語言文化展能平台，創造學校亮點。未來希望能培育日文人才並增加參與國際交流的機會，進而提升學生的國際視野及增進國際公民的責任感，在教師的輔導下，學生逐步完成日本語能力試驗 N5 以及 N4 的認證。

桃園市立大園國際高中於 109 學年度成立海外攬才子女專班實驗教育，旨在提供適合海外專業人才子女在台的就學環境，增加吸引海外人才來台誘因並創造有助於國際交流的就學環境。

為落實 2030 年雙語國家政策，國教署推動擴增高級中等學校雙語實驗班計畫，本市配合國教署申請期程，規劃自 110 學年度起增設高級中等學校雙語實驗班，致力營造雙語學習環境，提升本市學子國際競爭力。

(五) 因應停課不停學相關執行措施

1. 高中線上課程檢核機制

配合本市停課不停學政策，有關高中階段線上教學事宜，任課教師得以同步視訊、非同步預錄影片、線上學習資源、通訊軟體進行課程作業指導等方式，進行課程教學，為維護學生學習權益，訂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所轄高級中等學校同步線上視訊課程檢核實施計畫」，並於 110 年 5 月 19 日以桃教高字第 1100045631 號函至所轄高級中等學校知照，計畫目的如下：

- (1)強化教師應用數位教學資源，並落實線上課程教學能力，以協助學生居家學習並提升線上教學資源推廣效益。
- (2)落實本市學校教師具備班級線上課程群組平臺、線上教學資源整合與線上視訊（直播）教學工具操作與應用之能力。
- (3)全市高級中等學校自 110 年 5 月 19 日至今推動停課不停學推動順暢，班級師生能進行線上視訊互動或教學。

透過隨機向所轄學校取得課程連結，不定時進入課堂，以不影響教師教學為主要原則，觀察課堂情形，同時盤點本市各高級中等學校學習設備與師資線上教學能力，以維持學生學習不中斷。

2. 學業成績評量原則多元彈性

因應疫情影響，為利本市所轄各高級中等學校教學及成績評量辦理，配合中央政策，相關配套措施如下：

- (1)期末考部分：依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規定，日常與定期學業成績評量，皆可採多元評量方式。建議如採線上測驗、口試、專題報告、實作成果及作業繳交等多元評量方式，調整日常與定期學業成績評量之占分比率；若未執行期末考，亦可用調整日常與定期評量之占分比率方式處理，使評量能確實瞭解學生學習結果。

(2)補考(含高三應屆畢業生)部分：採多元評量方式補考：得採線上測驗、口試、專題報告、實作成果及作業繳交等多元評量方式，以不到校為原則，辦理評量。

(3)另依據「大學招生委員會聯合會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規定」及簡章規定，各高中辦理「繁星推薦」作業，應成立「推薦委員會」，自訂合宜之推薦機制與原則（包括成績採計及計算方式等）；因此學校如因應學生停止到校上課而調整評量方式或學期成績計算方式之日常及各次定期評量占分比率，應確保所有學生一致，並於將來提經學校「推薦委員會」審議確認，不影響學生參與繁星推薦之權益。

3. 暑期學生自主學習規劃

為鼓勵教師引導學生善加運用線上學習平臺資源，促進多元與創新學習效益，協助學生暑假期間能有計畫性進行居家自主學習，配合國中科業務規劃，提供本市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暑假居家自主學習課程計畫表。高中階段實施計畫如下：

(1)執行時間：學校可依學生學習需求，調整辦理時程，惟不得少於4週。

(2)課程內容：含各科目課程、選修、彈性學習、充實增廣、補救教學或其他。

另學校倘已於暑假期間辦理線上暑輔課程並收取相關費用者，則不符合本案教師及學校獎勵申請對象。

4. 高一新生線上報到程序

為能落實防疫，避免不必要之移動及集會，本局於110年6月8日以桃教高字第1100050907號函知本市各公、私立高中職辦理110學年度高一新生報到作業改採彈性措施如線上、傳真、郵寄或電話等通訊方式報到，以避免學生、家長親自到場辦理，並妥善留存相關通訊資料以供事後查驗，另國中畢業證書正本則得於註冊時再行繳交。另報到後聲明放棄錄取資格，亦依疫情或停課期間之辦理原則，可採線上放棄、傳真放棄或現場放棄。

六、建構健康活力校園，培育優秀運動選手

(一) 推動棒球扎根計畫

1. 本市為推動棒球扎根計畫，刻正積極朝向以下策略發展：

(1) 全面推動棒球運動，協助重點發展學校之經費支援，以期爭取最佳成績，為市爭光。

(2) 補助高國中小棒球隊發展學校，充實設備，改善環境。

(3) 補助培訓經費，協助棒球基訓站及取得本市代表權之學校培訓選手。

2. 本市三級棒球隊約計 70 校 107 隊，透過完善的培訓計畫，讓本市三級棒球隊屢屢在國內、外創造佳績。本市 110 年球隊成績：

(1) 青棒：110 年王貞治盃全國青棒錦標賽殿軍、109 年玉山盃全國青棒錦標賽冠軍、2020 年第八屆黑豹旗全國高中棒球大賽冠軍、109 學年度教育部棒球聯賽高中鋁棒組冠軍、109 學年度教育部棒球聯賽高中木棒組冠軍。

(2) 青少棒：109 學年度教育部棒球聯賽國中軟式組殿軍、109 年華南金控盃全國青少棒錦標賽亞軍、110 年謝國城盃全國青少棒錦標賽冠軍。

(3) 少棒：109 學年度教育部棒球聯賽國小硬式組冠軍、季軍、110 年謝國城盃全國少棒錦標賽冠軍、109 年華南金控盃全國少棒錦標賽冠軍。

3. 本市自 105 年起辦理桃園盃全國三級棒球錦標賽，邀請全國少棒及青少棒隊伍參加，106 年起擴大辦理，除增加青棒組，更邀請國外球隊共襄盛舉，以擴展本市運動球員國際觀及提升運動素質，本市已於 109 年 9 月 21 日至 30 日辦理 2020 桃園市第五屆桃園盃全國四級棒球錦標賽，並邀集國內球隊共 110 隊參賽；110 年度賽事考量全國新冠肺炎疫情，為以防疫優先、避免全國參賽隊伍跨區移動傳染風險，規劃今(110)年停辦一年。

(二) 建置三級培訓銜接體系及聘任專任運動教練

1. 落實本市體育班輔導訪視機制，目前已有平鎮高中、南崁高中、永豐高中、桃園國中、新明國中、瑞埔國小、中原國小等 60 所學校設有體育班，培育優秀運動選手，惟依體育班設立辦法總量管

制規定，本市國中小得設體育班級數量為 60 班，目前國中小共計 138 班，已逾法規規定上限，本局刻正盤點所屬學校體育班發展情形，積極輔導績效不佳之學校轉型，近年已輔導 10 校體育班轉型為社團，同時為有效控管教練員額，歷年已辦理 9 次教練調動，將配置於非體育班教練調動至設有體育班學校，讓人才資源運用更有效益。

2. 從國小至高中階段積極建置三級培訓體系，其中已完備的三級培育項目有田徑、棒球、射箭、體操等近 20 種運動種類；考量各校需求、重點發展項目及體育班等要素，持續透過公正、公平、公開之甄選制度聘任優秀專任運動教練，留住長期為本市奉獻且績效優異之人才，繼續為本市學校體育發展而努力。
3. 本市目前計有 90 位專任運動教練，110 學年度已核定 9 名專任教練員額，預計將於 110 年 11 月辦理報名，12 月份辦理初試及複試，持續辦理專任運動教練甄選工作，充實基層體育師資。

（三）訂定游泳中長程計畫

1. 鼓勵本市各級學校持續辦理游泳教學，利用體育課程、校外游泳教學、游泳育樂營或社團活動等方式以提升學生游泳與自救能力，並補助每位學生每學期 250 元。
2. 為提升學校游泳教學安全，請設有游泳池學校鼓勵志工等擔任守望員協助維護學校游泳池安全；另本局每年亦編列相關經費，供有游泳池校學校進行游泳池修繕更新，提供學生更優質之游泳環境。

（四）補助運動選手參加國內外競賽

1. 本局訂有「桃園市優秀體育選手出國經費補助實施要點」補助本市選手出國參賽相關經費，除將補助額度全面提升（依地區不同補助經費 1,500 元至 45,000 元不等），並新增補助具中、低收入戶之弱勢學生出國全額團費，本局每年均有編列相關補助經費，惟 110 年因應新冠肺炎疫情，相關國際賽事多數停辦，將俟疫情緩和後再行補助學校積極參與國際賽事，以鼓勵本市優秀體育選手增加國際賽事經驗。

2. 本局業於 106 年 12 月 20 日訂定「桃園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參加國內體育競賽獎勵金暨培訓補助金發給要點」，將獎學金及獎勵金合併發放，另增訂參加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及教育部體育署主辦之中學運動聯賽選手培訓補助金，並發放教練獎勵金，以培育更多本市優秀運動選手。
3. 為鼓勵學校學生參與比賽，增加比賽經驗，本局 104 年訂定「桃園市優秀體育人員參加國內運動競賽補助要點」，考量物價上漲及為兼顧選手用餐品質及份量，參酌本市歷年執行情形及配合學校參賽運作情況，本局 108 年訂定「桃園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參加國內運動競賽補助要點」，除維持原有補助住宿費及報名費外，提高補助膳食費及交通費，並自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生效。

(五) 促進學生健康，營造健康校園

1. 落實學生健康檢查

- (1) 辦理本市國小一、四年級、國中一年級及市立高中一年級學生健康檢查，期能確實掌握市內學童健康情形，並藉由早期發現學生健康問題，俾使早期治療，促進學生健康。
- (2) 進行市內學生健康檢查資料分析，藉以掌握市內學童身體健康情形，並據以擬訂相關學童健康改善策略。
- (3) 110 學年度得標醫療院所為中美醫院、怡仁醫院、長榮醫院、敏盛醫院、懷寧醫院及德仁醫院 6 所。
- (4) 檢查項目：包括身高、體重、眼睛、頭頸、口腔、耳鼻喉、胸部、腹部、皮膚、脊柱、四肢、泌尿生殖器、寄生蟲、尿液、血液、心電圖檢查等。(自 103 學年度起於學生健康檢查新增小一學生心電圖檢查)。

2. 全面推動健康促進學校

- (1) 本市健康促進學校辦理之健康議題為菸檳防治、健康體位、視力保健、口腔衛生、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全民健保（正確用藥）等。
- (2) 健康議題校際聯盟定期召開經驗分享及交流會議，並由中央輔導委員專家學者群協助各健康數據較差學校進行改善及有效策略推動並進行行動研究，期達成預期改善之目標。

3. 持續充實學校設置護理人員

- (1)本市所屬各級學校護理人員職務遷調作業，本局於每年3月辦理。110年度遷調作業共釋出11校職缺，計10人提出申請，7人完成遷調程序，遷調後所遺職缺，將納入當年度校護聯合甄選補實。
- (2)本市所屬各級學校護理人員聯合甄選，由本局於每年4至8月辦理(本年度因受疫情影響延至10月辦理)，依學校衛生法第7條及第23條進用學校護理人員，俾補實各校因退休、調職及增置之護理人員職缺。
- (3)目前本市所屬各級學校均置護理人員1人計有259名，40班以上學校第2名護理人員採逐年增置方式，迄今已補實60校第2名校護，爰上，本市目前總計319名校護(259+60=319)。為加速充實校護員額，確保學校護理人力之平衡，本年度甄選將優先補實48班以上且學生數逾1,250人之學校(計7校)第2名護理人員，屆時本市總計325名校護。

(六) 推動環境教育及防災教育，建置永續校園

1. 致力環境教育推動

- (1)「桃園市永續發展與環境教育輔導團」，辦理各校推動環境教育訪視、環境教育人員認證、研習及教師增能活動，並輔導學校進行環境教育校園教具營造實施計畫及徵選在地化環境教育課程教學模組等工作。
- (2)依據環境教育法，督導學校落實全校教職員生每年度4小時以上環境教育課程，並結合家長、社區團體辦理環境教育活動。

2. 推動防災教育

- (1)「防災教育輔導團」，輔導各校因地制宜，辦理防災校園建置計畫，徵選在地化防災教材、教師防災研討會等工作。
- (2)本市自102年度起參與教育部防災基礎學校建置計畫，逐年補助各校完成防災設備建置，改善學校軟硬體，打造安全的防災校園，至110年度補助學校計223所，補助金額2,096萬元。為落實防災教育扎根，除原國中小學持續推動外，自107學年度起更將幼兒園、高中職及特殊教育學校也納入防災教育輔導

團組織，期許防災教育擴大落實於各級學校之中。並督導學校每學年辦理防災教育至少2場次以上宣導活動，落實防災演練，提升教職員生防災知能與緊急應變能力。

七、建立友善校園環境，創造有愛校園風氣

（一）強化防制校園霸凌機制

1. 配合教育部防制校園霸凌機制，聘任督學每學期至少需視導各校1次。
2. 彈性調整及運用學校人力，擔任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同時定期對學校進行督導考核，以落實建構友善校園環境。
3. 經由教育部校安通報系統、陳情電話、市政信箱及反霸凌專線等申訴管道，持續追蹤及處理本市各校校園霸凌案件，並請各校依「校園霸凌防制準則」妥適處理各霸凌案件。
4. 針對霸凌案件當事人及關係人進行輔導與管教，並請學校持續推動校園霸凌防制工作，加強實施學生法治、品德、人權、生命教育及被害預防宣導等工作，以避免校園霸凌事件發生，共同營造友善、健康及安全的校園學習環境。

（二）落實學生三級輔導作業

1. 初級發展性輔導的輔導人員為學校教師，輔導方向為提昇學生正向思考、情緒管理、行為調適、人際互動以及生涯發展知能。
2. 二級介入性輔導的輔導人員為學校專業輔導教師，輔導方向為早期發現高關懷學生並及早介入輔導，本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置國中小輔導教師實施要點」逐年備足學校專任輔導教師，110學年度國中小專任輔導教師273人，均具有輔導諮商背景，本局逐年備足學校輔導人力，建立完善二級輔導機制，協助發現高關懷學生並即早介入，健全學生輔導工作，共同守候桃園學子們的身心健康及全人發展。
3. 三級處遇性的輔導人員為本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專業心理師及社工師，當介入性輔導仍無法協助時，配合學生特殊需求，結合心理治療、社會工作、家庭輔導、職能治療、法律服務與精神醫療等提供學生各類專業服務，本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直轄市與縣（市）政府置專業輔導人

員實施要點」，設置學生輔導諮商中心，中心現有編制 45 人，均具輔導諮商專業，其中，中心配置 20 名專任專業輔導人員，另 55 班以上國中小駐站專任專業輔導人員計有 28 名，服務駐站 28 校，並支援鄰近國中小，由臨床心理師、諮商心理師及社會工作師組成諮商輔導員，協助個案輔導及資源整合，持續協助各級學校落實學校輔導工作，以建構友善、安全之校園環境。

（三）促進教師心理健康，強化校園三級輔導

賡續與大專院校合作辦理教師諮商輔導支持服務，除提供教師心靈成長課程、心理衛生推廣與教師研習、建置及維護教師諮詢專線、個別諮商或個別輔導方式、團體諮商或工作坊之外。並鼓勵委託單位結合本市在地專業資源進行相關諮商輔導工作之合作事宜，建置和諧及友善的校園風氣，以達本市教師身心健康之效。

（四）辦理學生訓輔業務

1. 為貫徹教育部輔導工作計畫，健全學校輔導工作，將持續加強輔導網絡連結與運用，同時協助各校與社會資源整合。
2. 為落實本市友善校園工作，請學校運用朝會或週會等大型集會場合，對全校師生宣導友善校園活動之意義，並加強實施學生人權、法治、品德、生命及性別平等教育宣導，強調尊重、關懷、同理、包容、安全、參與等涵義，以增進友善校園之基礎，重點置於「防制學生藥物濫用」、「防制校園霸凌」、「杜絕復仇式色情」、「校園親密關係暴力事件防治及處理」、「瞭解與尊重身心障礙者」及「共同響應網路安全日」等議題，以營造友善校園環境；持續於學期中其他校內活動或集會場合，融入前揭宣導重點，並提醒學生注意自身交通安全及水域戲水等各項規範與注意事項，學會自我保護及勇於拒絕違法行為，以營造校園正向的學習風氣，及維護學生安全的學習生活。
3. 配合市警局執行「保護兒童及少年措施擴大臨檢專案」工作，遴派高級中等學校教官或學務創新人力共同配合支援。
4. 結合學校教官或學務創新人力、警察及國中學務人員共同執行「青春專案」。

5. 持續辦理教育部、市政信箱、反霸凌專線等陳情管道的民眾陳情案件。

(五) 落實中輟生及中離生復學輔導及適性化課程

1. 為預防、追蹤與輔導中途輟學學生復學，本局針對因家境清寒或家庭功能不彰且有意願者，以免繳納學雜費及提供食宿方式至楊梅國中秀才分校慈輝班就讀。另本市除慈輝班外亦設有資源式及合作式中途班，並請各校開辦彈性化適性化課程，針對中輟復學生及具有中輟傾向之在校生，提供適性且多元、另類課程，以期預防、追蹤與復學輔導中途輟學學生，藉以降低本市中輟學生人數。
2. 為強化本市高中職學校落實中途離校學生穩定就學並進行追蹤輔導，本局定期邀集本市公私立高中職校、勞動局就業服務處、社會局等相關單位召開「中離生穩定就學會議」，討論各校中離生個案狀況，共同研擬穩定就學及中途離校輔導轉介機制，具較強就業意願可由學校進行轉介勞動局就業服務處，透過輔導、訪談及評估協助轉介職訓單位。
3. 於本年 3 月 24 日辦理 110 年度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中離生穩定就學第一次研商會議，會議決議於本年 4 月 22 日 29 日辦理本市 110 年度「學生穩定就學及中途離校學生輔導關懷」實地訪視。本局擇定中離人數較高的九所高中職(光啟高中、育達高中、啟英高中、新興高中、大興高中、治平高中、永平工商、振聲高中、成功工商)，並聘請聘督與高中輔導主任擔任訪視委員協助到校瞭解各校辦理中途離校學生預防、追蹤及輔導相關工作之規劃及執行情形。
4. 本年 5 月 10 日召開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中離生穩定就學第二次研商會議暨中途離校學生追蹤輔導工作訪視檢討會議，由本局林明裕局長主持以持續督導學校啟動關懷輔導機制，重視中離生議題。
5. 教育部青年發展署補助本局辦理「110 年青少年生涯探索號計畫」，由本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協助執行，以國中畢業(修業完成)後年滿 15 歲至 18 歲，未曾升學、目前未就業及生涯未定向之青少

年為主要服務對象。藉由引進不同網絡資源，協助未升學未就業青少年生涯探索適性轉銜就學、就業或參加職訓，以奠定未來生涯發展基礎，找到職涯或性向之發展方向。

（六）強化性平教育工作

1. 設立性別平等教育資源中心學校，建構資源網站，充實參考教材，彙編本市性別平等教育推展成果。發揮中心學校功能，提供各校相關的性別平等教育資源，推動性別平等教育各項研習，充實性別平等教育資源中心教材、書籍、教學媒體及參考資料，增進學生之性別平等知能。
2. 辦理校園性侵害、性騷擾及性霸凌事件專業人員培訓及講座，強化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運作功能，並促進校園安全環境，提升預防處理性騷擾、性侵害、性霸凌事件行政處置能力。建構校園性侵害預防及處置人力資源系統，有效統合資源，協助學校處理性別平等教育相關事宜。
3. 推動性別平等教育課程，蒐集與彙整性別平等教育融入各領域教學教材資料，充實性別平等教育資源，提供性別平等教育諮詢服務。並藉由觀摩及教學活動設計，建構教師性別意識，並能適性發展，相互尊重，增進校園性別教育工作效能，提升性別教育之教學與輔導能力。
4. 推動性別平等教育宣導，辦理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議題研習，提升全校教職員工對校園性平事件的防治與處遇知能，減少校園性騷擾性侵害或性霸凌事件之發生；透過各領域教學與彈性學習課程時間，將性別教育等重大議題的理念及相關法律觀念落實於課程中，讓師生互相觀摩學習達到以教育方式消除性別歧視，建立無性別歧視與暴力的教育環境，進而達到本市性別平等之目標。

（七）推動生命教育工作

1. 設立生命教育中心學校，建構資源網站，充實參考教材，因應教師增能、跨領域融入與教材研發任務，辦理跨領域教師社群之共備與增能活動以提升教師生命教育五大核心素養之理解與議題融入教學知能為規劃目標。

2. 召開友善校園學務與輔導工作—生命教育培力交流會議，協助本市中心學校籌備並執行組織、培力本市教師社群、研發生命教育議題融入教學之模組、辦理學生或家長多元活動。
3. 招募生命教育社群種子教師，每年薦派種子教師 1-2 名參與國教署專業培力機制（生命教育專業發展中心）之生命教育增能，以確保本市生命教育聚焦於課綱之核心素養，並逐年建置本市之生命教育專業人力。
4. 委請本市生命教育中心學校（大園國中、忠貞國小）辦理辦理跨領域教師社群共備增能活動，邀請家長共同參與生命教育活動並辦理生命鬥士巡迴演講，心理健康與生命教育多元體驗活動，培養學生勇於向生命逆境挑戰，持之以恆、堅持到底，實現生涯理想，激發學生對生命鬥士之同理心，內化為珍惜生命、瞭解生命之可貴情操。
5. 辦理高級中等學校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生命教育活動，以營造安全、溫馨及適性的學習環境並建構健康、和諧及友善的校園風氣。

（八）落實校園安全自主管理

1. 督導各級學校依據相關法規確實進行校安系統通報。
2. 賡續推動校園社區巡防守護計畫，結合社區人力資源，整合教育、警政、民防等系統，建構完善防護機制。
3. 推動「強化校園安全防護機制實施計畫」，要求各級學校與轄區警察（分）局簽訂「維護校園安全支援約定書」，執行「校園安全維護工作自主檢查」，並運用聯繫平台定期與警察機關保持密切溝通與合作關係，防範人為意外事件發生，共同維護校園安全各項預防工作。

（九）推動新世代反毒策略，建構零毒品校園

1. 依據行政院「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第二期，針對校園內吸食及販賣毒品等問題，積極進行「緝毒」、「驗毒」、「戒毒」和「識毒」四策略。特別強調在「識毒」策略之新興作為：
 - (1) 強化分眾、分級反毒宣導。
 - (2) 提升教育場域相關人員藥物濫用防制專業知能。

- (3)加重地方政府及學校防毒責任。
 - (4)綿密毒品清查及通報網絡。
 - (5)完備個案輔導及服務網絡。
 - (6)強化未在學涉毒兒少輔導及家長親職教育。
2. 針對校園內濫用藥物問題，本局聯合衛生局、警察局、社會局及輔導中心積極落實三級預防工作，以期及早發現並給予協助：
- (1)一級預防(教育宣導)：依新世代反毒策略辦理多元反毒宣導活動，將反毒拒毒意象深植學生心中；同時結合班親會、親師日，對學生家長、教師，辦理新興毒品反毒宣導教育，以增加保護因子，降低學生藥物濫用。
 - (2)二級預防(清查篩檢)：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應針對所屬學生依教育部「各級學校特定人員尿液篩檢及輔導作業要點-特定人員事實認定觀察建議原則」、本市「特定人員登錄管制作業流程表」提列特定人員並於每月登入教育部藥物濫用學生個案輔導追蹤管理系統填報特定人員名冊並不定時快篩試劑實施尿篩。
 - (3)三級預防(春暉輔導)：凡經自我坦承、遭警查獲及尿篩檢驗確認陽性及含代謝物發現藥物濫用者，應成立春暉小組施予三個月輔導期程；另針對自我清查發現之個案，應填具毒品來源通報表送教育局函送檢警查緝藥頭；110年1月至7月春暉個案計43人，輔導中32人、中斷轉介7人、輔導完成4人。109-110年仍持續輔導中35人。
3. 為有效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期使學生遠離毒害，本局持續督導所屬學校落實三級預防輔導策略，針對新興毒品方面，一再宣導及說明，除了以公文將新興毒品的樣態通知各級學校之外，同時辦理更活潑及多元的活動，使學生更加了解毒品的危害。針對新興毒品本局創新具體作法如下：
- (1)辦理高、國中(小)學「加強教育人員及學生家長反毒知能研習」計74場次。
 - (2)趕路的雁全人關懷協會-3D反毒電影，計有會稽國小、大崗國中及大安國小等3校700名學生觀賞。

- (3)博愛關懷協會-情境反毒桌遊，有上湖國小等 9 校 385 名學生受惠。
- (4)陽光關懷協會-YOUNG 光小小兵兒童劇，計有中山國小等 9 校 2,600 名學生觀賞。
- (5)「穿越雪山、夢想起飛」高山冒險多元探索體驗活動，高關懷學生計 9 校 12 位高關懷國中生參加。
- (6)「奔向幸福、親子愛騎」青少年多元探索體驗活動，計有 25 位春暉個案或高關懷學生參與。
- (7)「熱情服務、餐飲好食」及「手創工藝技能學習課程」等職涯探索活動，協助學子職能性向體驗，協助開發潛能及發掘職能性向，計 100 位高關懷國中生參加。
- (8)校園防毒守門員種子師資培訓活動，辦理 2 場次。
- (9)校園防毒守門員種子師資培訓活動，辦理 3 場次。
- (10)強化學生識毒拒毒知能入班宣導，辦理 1,000 場次。
- (11)防毒好遊趣「3D 反毒巡迴箱」反毒教材宣導活動推廣，辦理 10 場次。
- (12)指定尿篩協調會暨防制藥物濫用增能研習，辦理 2 場次。

八、友善舒適校園設施，建構校園安全防線

(一) 多功能運動中心興建計畫

本市部分學校室內活動空間不足，除影響學生學習，亦於行政事務及辦理重要活動產生不便，故於 104 年度新增多功能運動中心興建計畫，提供市內各級學校大型活動空間、充實運動相關設施設備並支援社區里鄰活動。

自 104 年度迄今已興建完成 26 校，本市所屬公立學校活動中心(不含禮堂及風雨球場)佔有率已提升約 10%，目前本計畫各校辦理情形如下：

- (1)辦理中：5 校(自立國小、龍山國小、瑞坪國中、楊光國中小及山豐國小)。
- (2)已竣工：26 校(建德國小、文昌國中、慈文國小、過嶺國中、龜山國中、青埔國中、文華國小、同德國中、同德國小、大溪國小、武漢國中、平興國小、慈文國中、四維國小、內定國小、

草漯國小、瑞梅國小、南美國小、南崁國中、同安國小、幸福國中、仁善國小、經國國中、八德國中、仁美國中及瑞塘國小)。

(3)以上共計 31 校，完成後本市所屬公立學校活動中心興建率提升至 76%，未來配合其他學校確實需求再一併調整校數。

(二) 國中小半戶外球場計畫

本市地處北台灣，冬季時常陰雨，影響學生體育教學及戶外活動，且部分學校因學生數較多，校園活動空間不足，本局爰向教育部爭取補助設置半戶外球場，109 年度獲教育部核定補助本市設置半戶外球場（風雨球場）16 校（每校 1 面），以 1 座籃球場大小（面積約 650 至 700 平方公尺）為基準設計，經費由體育署全額補助，單面球場補助 890 萬元，合計補助 1 億 4,240 萬元，可讓室內活動空間不足之學校，獲得符合教學所需、工期短、經費效益高、自然通風、維護管理成本低之室內場所，各校預計於 8 月底前竣工，並預計下半年啟用。

(三) 電源改善計畫

因應校園教學使用多媒體及冷氣設備，電力負荷相對增加，以及校舍電器設備、電纜線等經年使用損耗，為預先防範電力流量不穩定影響教學進行，電器設備走火等公共意外事故發生，爰持續推動校舍電源改善計畫，於 105 年已核定 14 校、總經費 1,925 萬元，106 年核定 16 校，總經費 2,495 萬元，107 年度共核定 18 校，總經費約 2,100 萬元，108 年度核定 18 校，總經費約 2,200 萬元，109、110 年專案補助併同班班有冷氣計畫，進行全面電源改善作業，希透過經費補助與校方修繕，提升校園用電安全性。

(四) 班班有冷氣

為改善高溫酷暑不利學習環境、建構安全適宜優質學習場域，並全面提升校園用電系統確保用電安全，本局自 108 年起擬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市屬學校電源改善暨班級冷氣裝設實施計畫」，推動「班班有冷氣」。

全市國民中小學普通教室倘全面安裝冷氣，將涉及學校電力系統設施、用電安全及契約容量檢討，故須全面進行電源改善及調整契約容量，計畫總經費預估需 12 億元以上。本局於 108 年

8 月起委請專業電機技師到校檢視電力環境，109 年 1 月取得各校用電評估報告，依評估報告之迫切性及需求性等指標，於後續年度視預算依序補助學校進行電源改善及裝設冷氣作業。

適行政院蘇院長貞昌 109 年 7 月 7 日宣布於 111 年 2 月底前完成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冷氣裝設，為達成上開目標，本市業獲中央核定 24 億 7,911 萬 4,743 元，現依計畫期程進行電力改善工程委託設計監造勞務案，並完成細部設計審查，110 年 7 月 28 日本市 40 群電力工程招標案悉決標，目前各群陸續開工中，預計 110 年 11 月底前完成新設電力系統工程。本市學校教室冷氣設備裝設採購案及校園能源管理系統(EMS)建置案均已決標，預計 110 年 12 月底前完成。本市將於 111 年 2 月前如期達成計畫目標，提供桃園學子更加舒適優質之學習環境。

(五) 設置太陽光電計畫

本市所屬學校前配合本市建置公有屋頂房舍設置太陽光電政策，已裝設之案場計 104 校（裝置容量 13,013.48kw），另加計改制後國立高中改市立高中 5 校（裝置容量 1,316.285kw）設置部分，總計 109 校（裝置容量 14,329.765kw）。

本案經行政院指示教育部進行高中以下學校電力系統改善及冷氣裝設工程，並指示配合校園設置太陽光電計畫，以平衡裝設冷氣所增加之耗能，故各校除不可抗力因素外，應積極配合政策設置太陽光電，盤點所屬學校尚有約 40mw 可設置容量，由本府經濟發展局綠能辦公室分南區及北區標案，統一標租，標案於 110 年 3 月 12 日上網公告，同年 4 月 20 日決標，另有十餘所學校個別辦理標租案，多數已決標，預計 111 年 5 月底設置完成。

(六) 汰換學生課桌椅計畫

為維護學生視力與骨骼發展，並培養良好坐姿，本局辦理學生新型課桌椅補助，並以新設校及新增班優先補助，國小及國中部份則採逐年更新，於 105 年度汰舊換新 154 校 8,000 套課桌椅，106 年 173 校汰舊換新 7,300 套課桌椅，107 年核定 183 校汰換 7,460 套課桌椅，108 年核定 181 校 7,606 套課桌椅，109 年核定 173 校 6,748 套，110 年核定 170 校 7,071 套，延續逐年

汰換，以促進學生健康發展。

(七) 學校消防設備及檢修、建物公共安全檢查及申報改善

本局 104 年度委託南勢國小進行 102 年度公共安全檢查不合格需改善工程，另自 104 年度下半年起，本局已邀請專業人員並辦理研習，106 年度 179 校提出申請，共補助申報經費 439 萬 6,251 元；並針對其中 45 校進行改善，補助改善費用 747 萬 3,100 元，107 年度已調查需申報學校計有 28 校，核定金額共計 120 萬元，108 年度「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經費，153 校提出申請，共補助 798 萬 6,144 元；建物消防設備修繕費則有 201 校提出申請，補助 3,510 萬 1,769 元整；109 年度「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計畫，15 校提出申請，共補助 57 萬 7,000 元整；建物消防設備修繕費核定補助 164 校，經費 1,009 萬 7,846 元整。110 年度「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計畫，200 校提出申請，共補助 969 萬 3,000 元整；建物消防設備共 222 校提出申請，預計 110 年 8 月底完成核定。

九、營造終身學習環境，實踐樂而忘齡生活

(一) 社區大學

本市共有五所社區大學，分別為桃園社區大學(桃園區)、八德社區大學(八德區、大溪區、龍潭區)、中壢社區大學(中壢區、觀音區)、新楊平社區大學(新屋區、楊梅區、平鎮區)及蘆山園社區大學(蘆竹區、龜山區、大園區)。將持續推動終身學習，以提高教學點數量、增加課程多樣性、發展社區大學辦學特色、協助社區大學場地及設施設備使用、輔導社區大學辦理公共議題與社區活動及協助社區大學累積公共參與經驗與知識等方式讓更多民眾加入終身學習行列。

(二) 樂齡學習中心

110 年持續在各行政區拓點開辦樂齡學習中心，提供高齡者終身學習機會，並針對高齡者學習需求，考量高齡者的身心特性及學習特性，設計符合高齡者學習需求之活動，亦提供高齡者互相交流、認識朋友的管道。

（三）新住民學習中心

提供新住民終身學習課程，協助新住民適應臺灣生活及風土民情，提升個人價值；南區、北區新住民學習中心與各方策略聯盟，為本市新住民提供更多服務。

（四）結合大學資源，提升中小教學質量

整合終身學習資源，善用本市各大專院校優勢資源，建置各級學校及終身學習單位之學習資源整合平台，相互支持與協助，增進學生學習資源及品質。

（五）短期補習班及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

為加強補習班及課照中心管理及提供優質補教環境，本局會同相關單位(建管、衛生等)組成聯合稽查小組，每月執行加強維護補習班及課照中心公共安全及班務管理聯合稽查行程，查察建築物公共安全、消防設備及班務管理相關事項，若經查獲各項違規情事，除依各權管相關法規查處外，基於輔導改善立場，將稽查紀錄建檔列管，詳列各項違規項目，明確告知業者「缺失改善須知」，並啟動輔導機制，落實追蹤複查改善情形，另針對涉及公共安全疑慮、營業性質不符及教職員未依規定申請備查等缺失，優先列入複查行程。

（六）交通安全教育

持續推動各項交通安全教育、研習、訪視輔導及宣導，提升教師及學生交通安全觀念。本局賡續補助本市學校依學校需求購置交通導護類志工導護裝備。

（七）各項學生藝文競賽活動

持續辦理全市學生音樂、美術、舞蹈、創意戲劇、鄉土歌謠、太鼓比賽、各區語文競賽等競賽活動，提供學子表演舞臺，培養多元興趣。

（八）校園志工

1. 志工研習：委請學校辦理導護志工教育訓練及教育類志工教育訓練，前揭訓練包含基礎課程及特殊課程，每場約 80 至 100 人參與，由本局補助相關研習費用，充實志工知能並維護其權益。

2. 觀摩活動:為提供各校辦理志工觀摩活動，凝聚校園志工向心力，
本局編列預算補助每人 1,600 元整。

十、提升資訊系統效能，精進科學及創造力

(一) 持續優化校務管理系統

本市規劃持續推動「生親師資訊整合平臺」，利用雲端科技、5G 技術及大數據，優化本專案各系統功能，並整合外部系統資訊，成為更佳的學校使用平臺，有效提高學校公務運作效率並簡化作業時程。

(二) 廣續推動學校創造力及科學教育

配合 12 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推動創造力、創客及科學教育，並結合學校及社會資源發展課程與教學，形成共備社群，以培養師生自主學習能力，培養學生創新思考能力，鼓勵學校師生發展校本的科學課程與教學，並提供學生及教師發揮想像力及創造力的競賽舞台，以啟發學生及教師學業知識以外的創新思維。

(三) 推動科技教育發展

為配合 12 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精神，需平衡發展生活科技與資訊科技，本市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進行規劃、管理、課程模組研發、師資培訓及教育推廣等工作。將自造教育、科技教育及新興科技之實踐整合至國中小學生活科技與資訊科技課程，提供學生學習之場域，培養其具備做、用、想之自造實踐者，並給予教師課程研習機會，且作為未來科技領域的課程實施重要範例。

十一、專業人員齊心經營，幸福家庭廣受好評

(一) 提升專業人力

為廣續提升家庭教育服務人力與專業，持續爭取進用家庭教育專業人員及社會工作相關專業人員，並鼓勵在職同仁及志工積極進修取得家庭教育專業人員資格。

(二) 綿密社會安全網絡

以初級預防工作為主軸，強化跨領域資源協同整合，結合社政及相關單位，整合與盤點家庭教育資源，協同提供民眾所需之家庭教育課程、諮商或輔導等服務，預防家庭問題之發生，並強

化學校體系家庭教育課程、諮商或輔導等服務，落實優先接受家庭教育服務之對象及措施，發展補救性之功能，協助增進家庭功能。

以上報告，感謝聆閱
健康快樂，平安順利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主管名單

單位別	職稱	姓名	電話（公）	傳真
局本部	局長	林明裕	3322101-7500	3375683
局本部	副局長	林威志	3322101-7501	3375683
局本部	副局長	高玉姿	3322101-7501	3375683
局本部	主任秘書	賴銀奎	3322101-7501	3375683
局本部	專門委員	林淑芬	3322101-7505	3375683
局本部	專門委員	呂銘洋	3322101-7506	3375683
局本部	專門委員	蔡聖賢	3322101-7520	3367101
綜合規劃科	科長	林光偉	3322101-7507	3322180
高級中等教育科	科長	湯惠玲	3322101-7592	3320515
國中教育科	代理科長	蔡聖賢	3322101-7520	3367101
國小教育科	科長	沈可點	3322101-7415	3358254
幼兒教育科	科長	余黛佳	3322101-7588	3395263
特殊教育科	代理科長	林淑芬	3322101-7505	3375683
終身學習科	科長	曹榕浚	3322101-7468	3361044
體育保健科	科長	鄭卉珩	3322101-7450	3361097
資訊及科技教育科	科長	巫珍妮	3322101-7504	3367566
教育設施科	科長	鍾佳惠	3322101-7400	3380497
學輔校安室	主任	鄭淑玲	3322101-7456	3369598
秘書室	主任	范心怡	3322101-7533	3333275
人事室	代理主任	徐美惠	3322101-7572	3310610
政風室	主任	楊振強	3387506-10	3330266
會計室	主任	何雨彤	3322101-7480	3320510
家庭教育中心	主任	彭韶竹	3366885-11	3333063